

略倫西藏與滿蒙關係史

略倫西藏與滿清關係史

巴瓦·格桑堅參譯

前言

西藏精神領袖達賴喇嘛為了將來能使藏漢兩個民族和平相處，高瞻遠矚，提出了解決西藏問題的“中庸之道”。但是，中共為了尋找其統治西藏的理論依據，正在篡改和偽造著西藏的歷史，並提出了所謂西藏自十三世紀正式歸入中國版圖的謬論。

十三世紀，成吉思汗的蒙古鐵騎橫掃世界，建立起了強大的蒙古元朝大帝國。中國徹底亡國。元朝皇帝在征服中國的同時，拜西藏藏傳佛教高僧為師，狂熱崇信藏傳佛教，西藏喇嘛成為蒙古元朝的文化宗教上師和政治軍事參謀。元朝專設特殊官職帝師，帝師位尊百僚，上朝時滿朝文武大臣排列站立，只有帝師享用專座。關於這方面，西藏流亡政府外交與宣傳部已於九五年編輯出版了《西藏與蒙古元朝關係史》一書，書中清楚地證明了西藏與元朝的關係是西藏人與蒙古人之間平等的，沒有君臣之分的師徒關係。我們可以想像，一個連自己的主權都沒有了的國家，卻嚷嚷著對別的國家擁有主權，這只能成為國際笑料之外，沒有多少其它價值。

元朝滅亡後的明朝，由於不具備向外擴張的勢力與氣魄，只能加固長城，萎縮在長城以內，根本談不上對萬里之遙的西藏的經營。

和明朝不同的是，滿族人崛起於中國的東北方，並建立了強大的滿清大帝國，中國再一次淪為亡國奴。滿族人為了統治地廣人多的漢族地區，不得不聯合同為北方民族的蒙古人，但滿清統治者也深知，蒙古人曾經在歷史上建立過強大的王朝，威脅性極強，如果能與西藏和蒙古的精神領袖達賴喇嘛搞好關係，則能在很大程度上控制住蒙古人。因此，清朝皇帝極力搞好與西藏的關係，與至尊達賴喇嘛個人之間建立了親密友好的關係。

但是，中共為了達到自己不可告人的目的，逆歷史潮流而動，偷梁換柱，歪曲歷史，把西藏人和滿清之間的關係說成是什麼中國中央政府與西藏地方政府之間的關係，說什麼中央政府對西藏行使主權等謬論。

為了正本清源，以正視聽，本中心特編輯了這本《略論西藏與滿清關係史》一書。本書通過對滿清以來藏漢兩種文獻的研究，分五個階段，簡明扼要地闡述了西藏與滿清間發生的關係，相信讀者從中可以得到滿意的答復。

西藏流亡政府安全部西藏問題研究中心

二〇〇〇年九月二十八日

歷代滿清皇帝表

順序	姓名	登基	去世	在位
1	順治	1644	1661	18
2	康熙	1662	1722	61
3	雍正	1723	1735	13
4	乾隆	1736	1795	60
5	嘉慶	1796	1820	25
6	道光	1821	1850	30
7	咸豐	1851	1861	11
8	同治	1862	1874	13
9	光緒	1875	1908	34
10	宣統	1909	1911	3

西藏噶丹頗章歷代執政王簡表

順序	姓名	在位時間	執政
1	第司索南繞登	1642—1658	17
2	五世達賴喇嘛	1658—1659	2
3	第司陳列嘉措	1660—1668	9

4	五世達賴喇嘛	1668	數月
5	第司羅桑圖度	1669—1684	6
6	第司羅桑金巴	1675—1678	4
7	第司桑傑嘉措	1679—1705	27
8	拉藏汗	1706—1717	12
9	第司喇傑繞登	1718—1720	3
10	七人共同執政	1720	數月
11	阿爾布巴等	1721—1727	7
12	頗羅鼎	1728—1747	20
13	久美朗傑	1748—1750	3
14	七世達賴喇嘛	1751—1757	7
15	第穆攝政王	1758—1777	20
16	策墨林執政王	1778—1786	9
17	八世達賴喇嘛	1787—1804	18
18	達察攝政王	1805—1810	6
19	第穆久美嘉措	811—1819	9
20	策墨林江百次成	1820—1844	25
21	七世班禪	1844	數月
22	熱振攝政王	1845—1855	11
23	十一世達賴喇嘛	1855	數月
24	熱振攝政王	1856—1862	7
25	第司謝扎	1863—1864	2
26	攝政欽繞旺秋	1865—1873	9
27	十二世達賴喇嘛	1874—1875	2
28	攝政達察阿旺白登	1876—1886	11

29	第穆陳列繞傑	1887—1894	29
30	十三世達賴喇嘛	1895—1933	39

第一個時期公元 1583 年至 1681 年共 99 年間西藏與滿清關係

事實上，西藏與滿清間的關係始於滿人入住中原之前。明朝末期，女真人後裔在東北地區崛起，公元 1616 年，滿清第一位皇帝太祖努爾哈赤定都盛京（今沈陽），執政 11 年，史稱後金。1627 年其子太宗即位。在這個時期，西藏的大乘佛教已經傳播到滿州地區。據《清朝全史》上集 104 頁記載：喇嘛教入滿州之時代甚早。太祖初年即金國創業之時，早宣傳於長白山下之城寨，此於乾祿大兒罕囊素法師，遠自烏思藏（西藏）而來滿州。太祖皇帝敬謹尊師，加倍供給，並立碑刻文詳載如下：

法師幹祿大兒罕囊素者，烏思藏人也。誕生於佛境。道眼真淨。既已演通大法。復急於普度眾生。由是不憚跋涉。乃至我國家太祖皇帝，敬謹尊師，加倍供給。天命辛酉年八月七日（公元 1621 年 8 月 7 日）。法師示寂歸西。太祖敕令修建寶塔。斂藏舍利。緣累代徵伐。未建壽域。今天聰四年（公元 1630 年）。欽奉皇上敕旨。乃建寶塔。事竣，鐫石而志其勝。

天聰八年間（公元 1634 年），墨根喇嘛載護法嘛哈葛喇之全身，來歸盛京。太宗皇帝為供奉嘛哈葛喇，在盛京以西建寶勝寺。並為紀念，以滿、藏、蒙、漢四體文刻以丈餘之二豐碑。（《清朝全史》上部第三十六章 145 頁）

以上歷史證明了西藏與滿清間的最初接觸，所載囊素法師和墨根喇嘛何時從西藏到達滿州，怎樣去的？在漢藏史料上未見詳載，還需考證。墨根喇嘛據傳是康區結古多（今青海玉樹州）地方人，至今在當地都流傳有許多他的故事。公元 1636 年，清始祖順治帝繼位，改國號為大清。1637 年，蒙古厄魯特首領固始汗為了保護佛教，率部入據青海，消滅了確圖汗部三萬餘眾後，於同年秋季來到拉薩，從五世達賴喇嘛處接受長壽灌頂。基於固始汗虔心佛法，讓其坐於大昭寺釋迦牟尼佛像前的高墊上，並按照蒙古習俗封固始汗為丹增曲吉傑波（持教法王）。為了眾生的福祉利樂，賞賜以宗喀巴大師金尊為主的許多法器及物品。對其他僧俗善人也一樣進行敕封。固始汗也封索朗繞登為五世達賴喇嘛總管，南部赤列嘉措為傑桑第巴，北部扎西朋措為衛青第巴，並封有許多仲科（原西藏地方政府俗官）。（《五世達賴喇嘛自傳》319—320 頁）。

公元 1638 年，葛久西繞嘉措一行抵藏時，正值藏巴汗修築新寺，因動機不善，引起眾人議論紛紛。特別是在扎什倫布寺後山挖石時，滾下山坡的礮石毀壞了許多扎什倫布寺的小屋，致使班禪喇嘛內心憂憤。葛久西繞嘉措一行返回後，把所見所聞呈報於湖邊王（固始汗），固始汗大怒，立即派兵進藏，軍隊到達康白利地區時（今甘孜地區），固始汗派內侍送信，勸白利王歸降。但白利王逃走，於是索南曲培提出固始汗應進兵後藏的建議。

公元 1639 年，清太宗皇帝遣察汗喇嘛致書達賴喇嘛，並延請達賴喇嘛赴京會晤。順致函於班禪喇嘛、噶瑪巴、藏巴汗王、固始汗等。（《東華錄》第一輯 146 頁）

公元 1641 年，固始汗統一了所有多康六嶺地區，白利王雖然逃脫，但最終被擒獲的消息由葛久格嚴頓珠帶回拉薩。同年夏季，固始汗進兵後藏地區。

公元 1642 年 3 月，固始汗消滅了第巴藏巴汗，控制了整個木門雪域西藏。應固始汗的邀請，五世達賴喇嘛起程前往後藏地區，來到德青地方時，以固始汗為首的協俄和蒙藏達官貴人舉行了盛大的歡迎儀式。在日喀則藏巴汗宮殿內召集藏蒙要人，將忽必列呈獻於八思巴之三寶物，供奉於江嘎孜的世尊釋迦牟尼佛和空行母益西措傑護心明鏡等極多聖物盛請到藏巴府供奉。並當眾宣布：將西藏十三萬戶供獻給五世達賴喇嘛，五世達賴喇嘛為雪域西藏政教最高領袖，並承諾自己和部眾將永遠做達賴喇嘛的施主。

從日喀則返回拉薩暫駐錫貢嘎時，第巴索朗繞登建議：“現在和以前大不相同，應認真負責地召集僧俗群眾，發布紅色蓋印官文”。達賴喇嘛說：“從我的角度只想靜體聞思，廣修佛法，是否需要發布傳令，由你全權負責”。〈《五世達賴喇嘛自傳》第 342—345 頁〉。根據達賴喇嘛的旨意，西藏的政權事務由第巴索朗繞登全權負責。

公元 1642 年 10 月，五世達賴喇嘛派遣木雅色欽曲傑呼圖克圖和德慶多吉等赴盛京，滿清太宗皇帝親自出宮門迎接。公元 1643 年，達賴喇嘛的使者返回西藏時，滿清王朝諸太子及文武大臣在練兵場上舉行了盛大的歡送儀式。太宗皇帝在致達賴喇嘛的書信中寫道：“您為眾生廣播佛種，亦派使者前來並致書信，甚感欣慰！需要商談的事情吾已囑咐察爾罕喇嘛”。〈《東華錄》第一輯 164 頁〉

公元 1644 年，為了慶祝滿清入住中原，五世達賴喇嘛派遣歐巴西克亞台吉帶親筆書信於清順治皇帝。1648 年，順治皇帝特派西繞喇嘛、藏巴噶久、韃利聖者等帶上豐厚的禮品，邀請五世達賴喇嘛赴京相晤。達賴喇嘛愉快地接受了邀請，但由於恐染天花及瘟疫，派噶久西繞嘉措及蒙古譯師扎西向順治皇帝說明時間不宜過長。

公元 1650 年初，噶久西繞嘉措返回西藏，同來的有諾木齊喇嘛、達溫羅布、額那喀雅等，再次帶來了順治皇帝的邀請函。公元 1651 年辛卯年，順治皇帝特派澤親官和波若次仁迎請達賴喇嘛。當時三大寺喇嘛及堪布執事聯合致書達賴喇嘛，要求不要接受順治皇帝的要求，若已決定赴京則答應不逾三年即返回西藏。五世達賴喇嘛回信道：“順治皇帝的盛情難以推脫，但吾將盡快返回西藏”。〈《五世達賴喇嘛自傳》第 378 頁〉

公元 1652 年 7 月份，關於五世達賴喇嘛將盡快來京與順治皇帝會面的事情，雖然《五世達賴喇嘛自傳》裡只交待了信函經由波若次仁之友色欽達吉特轉呈順治帝，但在《清朝史錄》和《東華錄》第二輯 130 頁記載：公元 1652 年達賴喇嘛之書信關於此次與清皇會面地點，不知呼和浩特或東郭（安多一地名）兩地何處為妥？清皇回復：“現今西南地區時有戰亂，吾不便親自到邊界拜見相迎，特派遣一親王前來迎接，待戰亂平息後，吾也將親自來邊界迎接”。

順治皇帝又對眾大臣說：“父皇太宗在世時，未能征服蒙古各部落，因蒙古諸部落心從達賴喇嘛，邀請達賴喇嘛的使者尚未返京，父皇就去世了。其後派遣都親王（順治的叔叔）去迎請，達賴喇嘛同意來年進京。現達賴喇嘛一行三千餘人已動身前來，朕曾許諾親自到邊界迎接，現在不去邊界又請求達賴喇嘛來京，如果達賴喇嘛半途返回西藏，則蒙古諸部落不會順從於我滿清王國，故

朕特意聽取諸愛卿之看法。”一時滿朝文武大臣眾說紛雲，諸滿族大臣認為皇上理應前往迎接，而眾漢臣則認為皇上無須親自去，派一親王迎接即可。清皇根據眾漢臣的意見，於同年元月派遣和碩承澤親王前往迎接達賴喇嘛，並致函達賴喇嘛：“吾本意欲前來相迎，皆因國內盜賊猖獗，無法前來，特派承澤親王前來迎接。”〈《東華錄》第二輯 132 頁〉

公元 1652 壬辰年，藏歷 3 月 15 日，五世達賴喇嘛從拉薩起程前往滿清國。受皇帝派遣，第一批迎接隊伍在夏傑達日昆吉的帶領下，於七月十一日與達賴喇嘛一行相遇，（地點在西藏多麥青海一帶）轉交了順治皇帝給達賴喇嘛的親筆書信和珍珠瓔珞、一套袈裟及一匹配有金鞍的白色駿馬為主的上等駿馬一百匹等禮品。當時蒙古厄魯特等部落諸首領率領千餘人馬前來青海湖畔拜見達賴喇嘛。8 月 17 日達賴喇嘛一行到達青海塔爾寺，9 月 4 日，清皇所派諾木齊喇嘛和克雅基、藏喀等到達並轉呈了皇帝的信函和禮品。

10 月 1 日抵達普司，成吉思汗之後裔仁青王和仁青貝司等率領千餘眾前來朝拜。11 月 2 日，第二批迎接隊伍二千餘馬隊在克新喀親王的率領下，手持兵器，打著華蓋、正幡，在樂器演奏隊的開路下抵達，轉呈了清皇的親筆書信及由珍珠裝飾的袈裟等禮品。

關於五世達賴喇嘛到達滿清領地以及與清皇初次相見的情景，五世達賴喇嘛在其自傳中寫道：
“清皇為了迎接我，在克日底卡修建了一座非常漂亮的行宮，我等一行於 11 月 6 日抵達克日底卡，在行宮休息了一段時間以後，由於深恐天花及瘟疫，又需盡快返回西藏，根據卦意，只帶 300 餘隨從於 27 日從克日底卡出發，其餘人馬留在行宮。清皇又派羅桑比丘帶著綢緞前來迎接，通過夏湖橋至青虹鎮時，第三批迎接隊伍三千餘人馬在衛親王的帶領下，手持兵器、華蓋、飛幡、寶幢、在樂隊演奏下恭候。親王特意安排了一場漢式歌舞表演，兩天後抵達前魯武。清皇也按照以期的承諾，以打獵之名義前來南苑相迎。

12 月 16 日，到達離皇帝所在之地一城牆內時，戶、禮、兵、工等部理事官排列成隊等候兩旁。距離大約看見皇帝的地方，眾人下馬步行，約一箭之地，我也下了馬。皇帝從寶座上下來走過來抓住我的手，通過譯師向我問好。皇帝的御座大約與人腰相高，皇座旁為我特設了一座比皇上稍低的坐床，就坐上茶時皇帝示意讓我先喝，我說這樣妥否？皇上非常有禮帽地建議一起喝。茶間詢問了許多有關西藏的情況，並贈送了珊瑚瑪瑙佛珠一串。我發現順治皇帝雖年方十七，但在操著不同口音的眾人面前猶如威猛無畏的雄獅，穩坐龍床，親切自然。

當晚又返回前魯武住下。離京城不到二聞距（一聞距相當於二百五十市尺）之地，清皇耗資九萬兩白銀特地為我修建了一座金碧輝煌、耀眼奪目似仙境般的行宮—西黃寺。我等一行於 17 日到達西黃寺，25 日，清皇派遣幾位禮部尚書與理蕃院侍郎送來雕有七珍寶的金曼扎、瓷器、金茶盤、淨瓶、繪龍盤、香爐、長角號、唢呐、幡、華蓋、寶幢、避日簾等帝師應有的一切佛教器具。內大臣嘎巴喇阿曼和額克阿曼等前來相見。〈《五世達賴喇嘛自傳》392 至 395 頁〉

公元 1653 年元月 11 日，我等一行前往皇宮，來到太和殿時，諸滿清輔弼大臣聚集滿堂，皇上還未駕到。吾便靠在一堆約兩尺高的墊子旁，此時隨著優美的樂曲聲，滿清皇帝從後門緩步入堂。皇帝御座旁特意為我安排了一小座，小座兩側有兩個大臣站立。清皇招呼我入座後，立即有侍郎敬茶，桌面上除了皇上用的黃金盤外，其他大臣的用具都是銀質的。按照以往的習俗，清皇舉杯

與我同飲茶，並設宴款待，特犒賞了第穆活佛、貝科寺堪布、傑桑第巴、梅松噶久、司欽頭人，司膳、領經師、持香者等十五人，（五世達賴喇嘛自傳 396 頁）

蒙古喇嘛幾托顏與江林諾門汗不和，其所屬臣民之間經常發生爭執一事皇帝早有所聞。特派內部尚書與理蕃院官員對我說：“兩位喇嘛不和的主要原因是教派觀點不同，請你一定出面調解。”我遂派梅根噶久和司欽頭人前往調解，通過教義使兩位喇嘛重歸於好。清皇聞言大喜，特囑禮部尚書送來飾以珠寶的大氅披風為主的華貴衣服，也賞賜了眾隨員。（五世達賴喇嘛自傳 397 頁）

藏歷 2 月 18 日，皇帝再次派人邀請進宮，與以往一樣隆重款待，並贈奉了五百兩黃金、上千匹綢緞。與此同時，清皇太后及衛青親王等也一一供奉了財物。20 日離京從西黃寺出發時，皇上特派比古大人送來一串指頭般大小的百顆珍珠佛珠，舉著華蓋、法幢、飛幡、旗幟列隊前來送行。衛青親王也帶領三千餘名隨從官員前來送行。（五世達賴喇嘛自傳 399 頁）當晚到達清水霍如地方。3 月 10 日在當地居民的乘騎相送中來到代噶（今內蒙古涼城），與喀新克等王建立供施關係。為了向清皇呈送信件和禮品特派索南旺傑同親王一起前往京城。清皇也派人到代噶送來賜給我的尊號以及用滿、漢、蒙、藏四種文字刻印的金冊金印，金冊寬 4 指，長 5 寸，共 15 頁。金印刻有“西天大善自在佛所領天下釋教普通瓦赤喇恆喇達賴喇嘛”，並舉行了隆重的贈號儀式。藏歷 5 月 6 日到達黃河邊，寧夏官吏在船上修建了一座非常精美壯觀且多窗門竹官。許多蒙古王公為了送子孫到拉薩上下密院而準備了馬匹、袈裟在黃河邊等待。（《五世達賴喇嘛自傳》405 頁）

藏歷 11 月 1 日，在布達拉宮舉行順利返藏慶祝宴會上，轉賜了清皇對固始汗的封號，清皇封固始汗為“遵行文義敏慧固始汗”。（《五世達賴喇嘛自傳》409 頁）

公元 1667 年，滿蒙邊界一度緊張，根據青海一帶蒙古諸部首領的要求，西藏政府派遣降林堪布次成堅贊和康薩繞登到滿清政府，劃定雙方邊界，設立商埠，制定律令以懲竊賊，使滿蒙間的緊張關係得以化解。

公元 1674 年，西平王吳三桂根據清皇的指令，將夏瑪巴活佛交給第巴政府官員麥恰巴和孟唐索旺兩人帶回西藏拉薩。由於昔日的過失而帶著惶懼不安、慚愧的心情前來向噶丹頗章第巴政府請罪時，因受到了以往般的尊重和熱情款待而使內心的憂慮得已消除，臉上也露出了微笑。（《達賴喇嘛自傳》405 頁）

公元 1674 年甲寅年，吳三桂在雲南起兵反抗清朝，清康熙皇帝特派譯師卡歐布熱奇喇嘛和拉吐加喀奇等前來西藏請求第巴政府從軍事和物資上予以合作。送信人到達澎波地方時，譯師病逝，臨終前將皇帝信函口譯後交與加喀奇。西藏第巴政府接到信後，認為西藏國軍隊在滿蒙地區將起不到任何作用。如果派遣蒙古厄魯特軍隊進行平叛，雖有絕對把握，但是由於瘟疫，流感等眾多原因，時間久了軍心難於控制。故無法滿足滿清的要求，但是，傑唐等地區原系我噶舉派噶瑪巴法王之地，今為吳三桂所奪，經第巴政府和汗王商議，為了滿足雙方的利益，我即派雯訣吐巴圖爾台吉將軍和麥恰巴率部收復。（《第五世達賴喇嘛自傳》506 頁）

在宴送清朝使者拉吐加喀奇的宴會上，西藏政府決定派遣康薩繞登和孟唐索旺兩位出使清廷，第巴政府在給清廷的信中說：青海湖一帶是漢藏蒙人聚居之地，為了使當地各族人民和睦相處，西藏政府認為藏滿雙方需派能力強、具有威望的人去管理，我方將派遣達賢巴圖爾台吉到青海授職，

希望貴方也盡快派人到青海授職。在宴會上敕封次旺熱丹台吉為“俄喀大卿”並賜官印一件。其妻之兄長封為“吐西凱吐諾顏”。其胞弟丹增封為“額爾德尼博多”。（《五世達賴喇嘛自傳》第 407 頁）

西平王吳三貴起兵反抗清朝後，也派使者到西藏，當時應不該接待使者方面引起許多議論，最後決定，西藏國自古就有善待使者的優良傳統，因此，不但收下來信，而且獎賞了來使。五世達賴喇嘛在對吳三貴的回信中寫道：“汝等王臣不和引起內亂，戰爭使人民陷入苦難的深淵，此乃甚不善也。滿清皇帝從第一代到二、三代與我西藏王國建立了良好的供施關係，吾到北京會晤順治帝時，受到了滿清皇朝的熱情接待，並賜奉了許多貴重禮品，想必親王你是知道的。我西藏國從未有過與清朝翻臉不認人的念頭。如若這樣，不但佛祖會不高興，你也會不高興的。吾與王以前雖然未曾接觸過，但作為佛祖釋迦牟尼的信徒，（吳三貴是格魯派的忠實信徒，經常派人到拉薩三大寺熬茶，放布施。）對一切眾生產生慈悲心是共性。因此，汝等對隨從眷屬除誠心相待外，不應有絲毫邪見。汝等王臣之爭，西藏將起不到任何作用，如果派遣勇猛的蒙古厄魯特鐵騎，會對你們雙方都不利”。（《五世達賴喇嘛自傳》第 508 頁）

評析第一個時期西藏與滿清關係史

從以上歷史所記載分析，西藏和滿清之間的關係始於太祖奴爾哈赤時期，到清順治皇帝，康熙皇帝和五世達賴喇嘛時期雙方的關係得到了進一步加強。但縱觀歷史，滿藏雙方除了相互尊重、平等、獨立地發生國與國關係之外，根本找不出西藏屬於清朝或是滿清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的任何歷史依據。相反，歷代滿清皇帝對五世達賴喇嘛倍加尊崇。這除了清順治帝先祖崇信西藏大乘佛教和五世達賴喇嘛在藏、滿、蒙地區的威望如日中天而外，其主要原因是，居住在中國北方的蒙古諸部時常侵擾中原，而能駕駛蒙古諸首領的唯歷輩達賴喇嘛。因此，滿清歷代皇帝對歷輩達賴喇嘛不得不倍加尊崇。從西藏方面而言，因為剛建立噶丹頗章政權，為了穩固噶丹頗章政權，與東方鄰國和睦相處成為當時的國策。另一方面，藏滿雙方當時處在國與國之關係的歷史依據可以從六個方面得到論證：

一、五世達賴喇嘛訪問北京時，清朝皇帝前後陸續派遣親王等達官貴族途中相迎的規模及一路為其修建豪華宮殿，清皇並親自出城門遠接，在正式或非正式場合會晤時，賜與御座並獻上貴重的禮品等，都遠遠超出了當時滿清國接待週邊國家元首時的規模。至於清皇和達賴喇嘛的御座稍有高低之分是因為接見地點是在清皇室，這與當今君主制國家接待民主國家的元首時的做法相一致。

二、公元 1674 年西平王吳三桂起兵反抗清皇時，從康熙皇帝和吳三桂同時給五世達賴喇嘛寫請求信及達賴喇嘛的回信這一問題上，我們可以清楚地看到西藏是一個獨立的國家。如果按中國史料所說，西藏自古以來就是中國不可分割的一部分，那麼，當時清朝皇帝完全可以以皇帝的命令調遣西藏軍隊平息吳三桂之亂，哪裡還會有請求西藏政府予以物資上的援助之理。特別是當時西藏政府接待西平王吳三桂使者，清康熙皇帝不但沒有以勾結亂黨罪之名討軍懲罰，而且對西藏政府趁機收復麗江、中甸、維西等地也只好默認。

三、五世達賴喇嘛雖為西藏最高政教領袖，但通常的政務均由歷任第司負責。從公元 1642 年建立噶丹頗章政權時的第一任第司索郎繞登到第司赤乃嘉措，第司洛桑土刀，第司桑傑甲措等歷代第司（第司---相當於內閣首相）都由五世達賴喇嘛親自任命外，與滿清政府無任何關係。同樣，西藏政教護持者固始汗死後，其子丹增多傑（達延汗），孫丹增達賴汗繼汗位都由五世達賴喇嘛親自安排。

四、西藏噶舉派主寺楚布寺紅、黑系二位活佛過去與藏巴汗關係甚篤，藏巴汗政權被推翻後，由於兩位活佛不便留在楚布寺，先後到山南、中甸、麗江等地避居。公元 1674 年，西平王吳三桂按照清皇的旨意，把紅帽系活佛交給西藏第巴政府官員麥恰巴和孟唐索旺，也充分體現了清王朝尊重西藏是一個獨立國家的事實。

五、另外，貢波地區的叛亂和第巴羅佈在日喀則地區的叛亂，不丹戰爭等西藏發生的許多政治事件，都是由西藏第巴政府自行解決外，滿清政府從來沒有起過任何作用。

六、從以上所記西藏派遣降林堪布次成堅贊和康薩繞登到京，以及蒙古諸王要求劃定滿清分界，相互開發商埠等歷史事實來看，已經非常清楚地說明了當時滿清王朝的統治影響力還未能達到西藏邊疆安多地區，當時的西藏是一個獨立的國家是不爭的事實，滿清諸皇帝也從未有過西藏是屬於滿清一部分的想法，而且，世界上也沒有任何國家得出過如此的結論。

第二個時期從公元 1682——1757 年共計 76 年中西藏與滿清關係

公元 1682 年壬戌年五世達賴喇嘛在布達拉宮圓寂，第司桑傑嘉措按照五世達賴喇嘛的遺囑，秘喪不發達 13 年之久。公元 1694 年，清康熙皇帝賜與桑傑嘉措用藏、蒙、滿三種文字科印的“掌瓦赤喇恆喇達賴喇嘛政教弘宣佛法之王布忒達阿白迪”金印。“布忒達阿白迪”是“桑結嘉措”（意為佛海）的梵文意譯。關於這一賜給，桑結嘉措在其自傳中寫道：“尊貴的達賴喇嘛將西藏政教大權託付與我管，對我來說，雖然沒有比這更榮耀與責任重大，但你們（滿清）把金冊，金印送上門來，我還是表示高興。”

公元 1696 年，第司桑結嘉措向全藏區宣布：“五世達賴喇嘛已於 1682 年圓寂，六世達賴倉央嘉措於 1683 年轉世，現已十三歲。”

公元 1697 年丁丑年，第司桑結嘉措在布達拉宮為六世達賴倉央嘉舉行了坐床儀式，康熙皇帝特派章嘉·阿旺洛桑曲登前來拉薩道賀。（《章嘉自傳》21 頁）

公元 1701 年達賴汗死，1703 年第司桑結嘉措讓達賴汗之子拉藏汗繼位。由於拉藏汗性情暴躁、橫斷專行，與桑吉嘉措之間的矛盾逐漸激化。後經六世達賴喇嘛和拉莫護法、吉雪第巴、各大寺堪布，政府有關要員，班禪仁波切代表噶青多傑等協商決定，桑吉嘉措禦任第巴職位，賜貢噶縣為其莊園。拉藏保留其汗位及一切待遇，但要退回到青海駐。由桑吉嘉措的大兒子阿旺任青繼任第巴職位。雙方都同意了上述決定後，拉藏汗佯裝從拉薩徑那曲退回青海。

其實拉藏汗也並沒有真心退回青海的打算，他以第司一職雖然由阿旺任青擔任，但實際權力還是掌握在桑吉嘉措手中為藉口。到那曲後駐下來，暗中派人到青海調集三萬精銳蒙古騎兵，於 1705 年兵分三路進攻拉薩，殺死了桑吉嘉措，控制了西藏政權。

拉藏汗佔領拉薩之後，一方面派人上京狀告桑吉嘉措勾結準葛爾以圖謀反，要求廢黜桑吉嘉措所立六世達賴倉央嘉措，說他是放蕩不羈的假達賴。另一方面任命他的親信隆蘇昂旺任欽為第巴，認定昂翁益西嘉措為第六世達賴喇嘛，並要求清政府賜與金印予以認可。清政府一改原已下文認定的事實，同意廢黜“桑吉嘉措所立六世達賴倉央嘉措，並派人到拉薩封拉藏汗為“翊法恭順王”，賜與昂翁益西嘉措，“朕所抉擇的第六世達賴喇嘛”稱號。

公元 1706 年，六世達賴喇嘛倉央嘉措前往北京途中，圓寂於青海貢噶地方。

公元 1708 年，六世達賴喇嘛倉央嘉措的轉世第七世達賴格桑嘉措在理塘地方轉世。由於拉薩控制在拉藏汗的手中，並立有昂翁益西嘉措為六世達賴，青海蒙古王為確保七世達賴格桑嘉措的安全，將七世達賴格桑嘉措迎請到青海塔爾寺中駐錫。（《七世達賴喇嘛傳》第 29 頁）

公元 1713 年，康熙皇帝賜與五世班禪羅桑益子“班禪額爾德尼”的稱號，並賜給金冊、金印，要求班禪輔佐拉藏汗管理好西藏政教事務。

游牧於（東土耳其斯坦）一帶的蒙古準噶爾部汗王策旺阿拉布坦（藏名次旺羅布）於 1716 年派大將策楞勸多布（藏名次仁頓珠）率兵經阿里草原，於 1717 年攻陷拉薩，拉藏汗被殺死，將拉藏汗所立的“達賴”益西嘉措囚禁在藥王山。拉藏汗被消滅後，於公元 1717 年 11 月，原與拉藏汗不和的大臣達孜瓦拉繞登被任命為第七任第巴主持全藏政教。

公元 1716 年，清皇派一大臣到青海西寧拜見七世達賴格桑嘉措，並在與諸王公要員會見時，宣讀了清皇之意：“自七世達賴喇嘛抵達此地後吾倍感放心。此乃六世達賴真身轉世是無疑的，吾與所有固始汗的後裔都是你忠實的施主，吾願在三年內供養 134 名僧侶的四季全套衣物。”七世達賴與隨從向清皇表示謝意。（《七世達賴傳》29 頁）

公元 1718 年，七世達賴喇嘛格桑嘉措的父親被清皇使者邀請到西寧府，對其說：清皇有旨意，西藏事態已平息，策楞勸多布（澤仁頓珠）處應盡快派遣清廷代表和達賴喇嘛代表、青海蒙古王代表去。遂於藏歷 3 月 18 日特派官家噶久阿旺白恩和唉巴羅桑滾確兩位代表達賴喇嘛派往拉薩，臨行之即千叮萬囑此行務必盡心盡力。

同年，康熙皇帝十四太子允禔率軍從西寧來到塔爾寺，第七世達賴喇嘛格桑嘉措親自到塔爾寺大雄寶殿門外迎接，雙方攜手共進大殿，達賴喇嘛請允禔太子先入座時，太子說：“吾受父皇之命應請達賴喇嘛入座後再磕頭頂禮才方可入座。於是達賴喇嘛先就座，允禔太子磕頭頂禮後才入座，雙方在親切友好的氣氛中交談後，太子對達賴喇嘛更加崇敬，很興奮地問道：“吾以報國護教之心，率軍平準，是否妥善”。達賴喇嘛說：“懷著扶持釋教及一切眾生之福祉利樂之心，大清皇帝將洪福齊天。”臨行前達賴喇嘛欲送一程，太子執意不肯，並說：“當返回拉薩的那一天，吾必將親自當隨從同往。”

允禔太子返回西寧後派人送來大量綢緞，蓮花金瓶等許多貴重物品，並親手一封：“吾拜見您時，所給予的特別的慈悲關懷之情景，至今縈繞在我心間，對您的敬仰之心日漸甚厚，今特修書一封，再一次向尊重的達賴喇嘛你表示衷心地感謝。”另外，清皇五太子、七太子、三太子等也派人送來貴重禮品。（《七世達賴自傳》第 67—69 頁）

公元 1719 年底，四名滿清大臣及其龐大軍隊來到塔爾寺，轉達了清皇有意護送達賴喇嘛進藏，並勸其登上布達拉宮寶座之意。對此達賴喇嘛表示：“清皇對我一個普通的比丘僧給予如此巨大的幫助，即可略知您虔誠於佛法，但是如果因我而引起戰爭，則會生靈塗炭，此乃大不幸，如能暫時緩兵是為最好。”（《七世達賴喇嘛自傳》第 70—71 頁）

公元 1720 年，十四皇太子及隨從受清皇之命來到塔爾寺。藏歷 3 月 20 日，清朝賜給格桑嘉措“弘法覺眾第六輩達賴喇嘛”尊號，並用藏、滿、蒙三種文字賜金冊、金印及許多貴重禮品。離開塔爾寺返回拉薩時，皇十四太子一直護送到金沙江邊。（《七世達賴喇嘛自傳》第 76 頁）

公元 1720 年，藏歷 9 月 15 日，第七世達賴喇嘛格桑嘉措在清皇派遣護送軍南北兩路大將軍和滿清大臣阿達哈達、圖根呼圖克圖、甘珠爾大喇嘛、成吉思汗之後裔喀爾頓珠、貢次旺羅布、拉旺甲措台吉、固始汗之後裔額配貝勒、羅桑丹增親王等達官貴人的簇擁下，登上了布達拉宮大殿中的金寶座。寶座的左邊排列著第司拉傑繞登和以兩位護送大將軍為主的滿清達官貴人，右邊是圖根呼圖克圖、甘珠爾大喇嘛、喀爾喀和青海地區諸部王公、諸大小活佛等，舉行了隆重的慶祝儀式。（《七世達賴喇嘛傳》第 81—83 頁）

當時滿清大將鐵司和成吉思汗之後裔喀爾喀頓珠王、貢次旺羅布·固始汗之後裔丹增王、額配貝勒、貝子阿沛多吉傑布、貢隆巴扎西傑布等人共同執政數月。（《導盲史》）

第司達孜瓦拉傑繞登和噶倫扎西孜巴、噶倫阿曲等是因準噶爾任命安置受牽連而遭懲治。

準噶爾入侵西藏時，一部分軍官由於盜竊了天然形成之觀音菩薩像為主的許多西藏政府的貴重物品逃亡阿里，阿里總管康濟鼎假以熱情接待為誘騙進帳篷全殲後，將所竊寶物全部歸還政府。公元 1721 年，由於康濟鼎歸還寶物有功，被封為貝子爵位並被任命為首席噶倫。（《多仁班智達自傳》）同時對貝子阿沛多吉傑布為輔國公；任命貢隆巴扎西傑布為噶倫；封頗羅鼎和夾熱洛迫傑布為台吉。這樣由噶倫聯係會議執掌西藏政教大權達七年之久。（《導盲史》）七世達賴喇嘛護送軍和平準大軍、滿清諸官員全部撤回。

公元 1723 年，世居在青海地區的固實汗後裔羅桑丹增親王與清王朝發生戰爭。戰亂使當地人民深受災難。達賴喇嘛聽到這一消息後，處於對眾生的無限慈悲與憐憫，派噶丹赤巴仁波切巴登札巴和卓尼（內外接待賓客之人）羅桑滾確前往調解。

同年，都統鄂齊抵達，在與達賴喇嘛的父親和康濟鼎等噶倫會晤時，鄂齊說“羅桑丹增親王忘恩負義對抗清廷，為了青海地區的安寧，清廷決定派兵剿滅謀反蒙古四部落，請求西藏政府派一噶倫予以協助。”根據清王朝的請求，西藏政府決定派遣頗羅鼎噶倫和洛桑達吉將軍率 500 名蒙藏官兵前往剿滅，由於頗羅鼎足智多謀且英勇善戰，使大部分叛軍歸降。（《頗羅鼎傳》）

青海多麥地區以前雖有蒙古王系居住，但青海原住各部落各自為王，沒有統屬關係。自從羅桑羅布藏丹津（羅桑丹增）兵敗後，滿清皇帝開始在西寧佈署上萬官兵，統治青海。當時多麥地區的村莊和寺院遭到了清軍的嚴重破壞。

公元 1724 年，清雍正皇帝派遣大喇嘛噶久羅桑白久及官吏代表到西藏，希望七世達賴喇嘛格桑嘉措能像五世達賴喇嘛一樣治理西藏政權，並贈用滿、蒙、藏、漢文刻印的金冊、金印及”西天佛土淨地之王天下釋教之主，遍知一切白雜達日達賴喇嘛“稱號。（《七世達賴喇嘛傳》第 106 頁）

隨著五位噶倫分權管理全藏軍政事務，內部爭權鬥爭日趨激烈。公元 1727 年，趁頗羅鼎噶倫到後藏視察莊園之機，阿爾布巴等人將首席噶倫康濟鼎及其家屬殺死。頗羅鼎在後藏一面請求清朝派援兵，一面組織後藏、阿里等地兵力反撲。根據頗羅鼎的請求，公元 1728 年 7 月，清左部御史查郎阿、副都統邁祿統率滿州、陝西、雲南三地 15400 兵力分西寧、西康、雲南三路壓向拉薩。當清軍佔領拉薩時，頗羅鼎已於 1728 年 5 月打敗阿爾布巴等人。清皇給頗羅鼎封了貝子、郡王、衛藏政務主導者多羅貝勒等眾多官銜。為了避免發生突然性的戰亂，清朝決定副都統馬喇和內閣學士僧格及川陝兵二千餘人繼續留在西藏，查郎阿、副都統邁祿等其餘官兵全部撤回。

西藏發生內亂後，為了達賴喇嘛的安全，清皇有意將達賴喇嘛暫時迎請到理塘，這一期間，拉薩的默朗欽莫（祈禱大法會）交由溫傑察晉美益西扎巴活佛負責。公元 1728 年 11 月 23 日，清皇派人送來大量物資，七世達賴喇嘛帶著三大寺、熱振寺、上下密院 30 多人，大乘法苑扎巴四十多名以及隨從從拉薩轉移到理塘。

七世達賴喇嘛抵達理塘後，清皇派遣阿賽齊與梅日藏嘎、大喇嘛丹增曲達、曲培達傑、內務大臣之子喀雅汗等送來大量禮物，並代表清皇向達賴喇嘛表示問安。梅日藏嘎和馬喇作為七世達賴喇嘛的服侍留下來，派欣總平為主的官兵二千人作為護衛。同時清皇要求達賴喇嘛的父親到北京與其會晤，表示所帶隨從不限，任由達賴喇嘛的父親選擇定奪。（《七世達賴喇嘛傳》第 141——143 頁）

達賴喇嘛的代表果芒扎倉堪布阿旺朗卡赴京返藏時，帶來了清皇給達賴喇嘛的親筆書信。清皇在信函中提到：“吾對尊貴的達賴喇嘛陛下愈加崇拜，現陛下已來到理塘，此乃佳事，但因恐漢地之酷暑引疾而不敢邀請，吾日後出巡時有意見機會晤，並準備在離理塘不遠之地為您新修一座寺廟，將來返回布達拉宮之日吾定將聽經取道。”此後，不斷有使者送來禮物及信件。達賴喇嘛的父親抵達清廷轄地時，清皇派遣大使迎接，並在與清皇會晤時受到了熱情款待，賜封達賴喇嘛父親為“輔國公”。（《七世達賴喇嘛傳》）

清皇為了表示對達賴喇嘛的尊重，特派邦次佈繞卡和達賴喇嘛父親的隨從多吉次丹前往理塘敬獻哈達。達賴喇嘛的父親返藏時，清皇特意贈送了自己的帽子和孔雀羽翎、一套衣服及許多綢緞。金銀財寶。（《七世達賴喇嘛傳》144——146 頁）

公元 1730 庚戌年，由大清國庫撥出十四萬銀兩在木雅噶它地方為七世達賴喇嘛新建了一座寺廟。由於這一年達賴喇嘛患病，其僕人梅日藏嘎把這一情況呈報清皇後，清皇立即派禦醫胡林琴（音譯）和多吉加古奇（音譯）前來診治。也在這時，理塘地方發生地震，七世達賴喇嘛搬到噶它地方住下。（《七世達賴喇嘛傳》第 160——166 頁）

公元 1733 年癸丑年，頗羅鼐致信清皇：“清廷駐西藏之二千兵士與其奉薪雖由清廷所供，但由於西藏可利用之地極小，且戶數不多，無力提供充足的馬料和柴禾，希望能將駐兵減至五百左右，而且現官兵所駐之地佔用了民房，望能遷至拉薩北部扎什空地新建兵營。”清皇同意了頗羅鼐的要求，從西藏撤回 1500 名官兵，並把兵營遷至拉薩北部扎什地方駐扎。（《頗羅鼐傳》）

公元 1734 年，清雍正皇帝認為整個雪域西藏人民的幸福和佛教的昌盛全係於達賴喇嘛一個人，現西藏內亂已平，國泰民安，達賴喇嘛應當回到布達拉宮。因此，準備派十七太子闊續康斯親王與章嘉呼圖克圖作為代表前往噶它的意圖由梅日藏嘎等轉報達賴喇嘛。其後又連續收到十七太子等已起程前往，為了路途平安需要神物，以及十七太子將按照清皇的旨意，在達賴喇嘛處聽經，並以學徒的身份參加活動等信件。

公元 1735 年藏歷 1 月 1 日，在噶它寺大殿為清皇十七太子一行舉行歡送宴會，席間表演了藏戲，中國戲劇。皇太子在轉達清皇之意時說：“父皇希望達賴喇嘛日後返回拉薩後，能繼續發揚廣大宗喀巴大師之佛法，並能使所有西藏人民過上安居樂業的生活。”達賴喇嘛也在講話中指出：“吾雖無此等能力，但是在三寶的保佑下，為宣揚佛法，並為了所有眾生之利樂，吾定將盡心盡力。”此後，雖皇太子再三推辭，但達賴喇嘛還是堅持陪送至寺門口，並將獻給清皇的哈達親自送交給太子本人，皇太子雙手高舉接納。向達賴喇嘛敬獻哈達後，臉上掛著淚水，雙手合十退步而行，直至不見上師尊顏為止，露出了依依難舍之情。與寺院門外的眾活佛互贈哈達後，達賴喇嘛的父親親自陪送皇太子一天路程。藏歷 2 月，十七太子派人送來一頂非常壯美的轎子，要求返回拉薩時乘坐。（《七世達賴喇嘛傳》第 161—183 頁）

藏歷 11 月 2 日，清十七太子一行抵達噶它，噶它寺眾僧列隊，夏魯堪布和三大寺代表，達賴喇嘛的父親等前往迎接。整個噶它寺掛滿彩旗，寺頂煨起桑煙，離寺廟大約四十步之遙時皇太子下馬步行，在大門口與前來迎接的達賴喇嘛一同進入大殿，雙方依次入座後，皇太子向達賴喇嘛敬呈清皇之信函及禮品，並敬獻了哈達。達賴喇嘛設宴款待來賓，席間雙方進行友好地交談。散席後，賜給達賴喇嘛經師阿旺秋丹仁波切“黃帽釋教之明燈阿奇吐諾門汗”名字，並賜予詔書及印章、綢緞等。給予丁青巴以“達顏汗”的名字。其餘內務侍從、五位活佛及一切參與此次活動的人員都一一得到賞賜。隨後，皇太子等一行官員以學生的身份向達賴喇嘛磕頭行禮，並奉獻上金、銀、綢緞等許多貢品。第二天，按照西藏的傳統習俗設宴款待，席間有傳統歌舞表演及喇嘛辯經等。皇太子在噶它的兩個多月時間裡，先後受了“傳統法王長壽觀頂”、“誓追隨馬頭明王”、“獨雄大威德金剛灌頂”，誓追隨“明佛母”、“七大藥師佛”、“大悲觀音”、“白度母”等灌頂和上師瑜珈和獨雄威德行法等許多佛教儀式。對達賴喇嘛越發虔誠信仰，為了達賴喇嘛長壽永駐人間，皇太子跪獻了曼札與八端相，同時向達賴喇嘛轉達了清皇希望達賴喇嘛返回拉薩時留下一位活佛和五十名僧人長駐噶它寺，他們的一切費用由清皇室負責的意願。達賴喇嘛也向皇太子贈送了小尊宗喀巴大師佛像為主的佛經、佛塔等，這正遂了皇太子的宿願。

藏歷 3 月 21 日，離開噶它啟程返回拉薩時，清皇所派官吏和護送軍到達，並送來一頂黃色轎子，抬轎子者五十四名。到達理塘寺，看到理塘寺裡駐有滿清官兵，並有婦女養牲禽於寺內，特發佈公告，禁止此類事情再度發生。（《七世達賴喇嘛傳》第 185—186 頁）

藏歷 7 月 11 日到達拉薩大昭寺，17 日前往布達拉宮，按照清皇的旨意，為侍從梅日藏嘎和那蘇吐授於居士戒。（《七世達賴喇嘛傳》第 202 頁）

1739 年底達賴喇嘛收到一封清皇的信，信中寫道：“據來信反映，西藏方面千餘座寺廟頃茶費用都由達賴喇嘛的官家撥出負責。另外諸活佛的費用也由西藏政府負責，因西藏政府財力有限，特決定每年撥出伍千銀兩獻給達賴喇嘛。”（《七世達賴喇嘛傳》第 242 頁）

公元 1744 年，乾隆皇帝決定在父皇的舊住址上新建一座寺院，特召集蒙、藏、滿、漢之僧侶 500 名，建立經院、密院、文化院、醫學院四大扎倉，請求西藏方面派出格西、活佛擔任經師。根據清皇的要求，西藏方面決定派出西藏辯經院然江巴（精通義者）哈東阿旺曲佩和密宗院的色傳（密宗續部傳承的一種）喇嘛根秋登達、醫學院喇嘛彭措藏鄰、文化院喇嘛莫覺堯登為主的三大寺和上下密院共 18 名格西及個人侍從前往北京。臨行前，達賴喇嘛接見了諸格西，並教導他們說：“爾等為釋教而出家，都是精通釋教教意的大格西。如能將佛教之光宏揚到未能普照之地，即使只能堅持一天，其功德也是無量的，特別是漢地乃我佛教之大施主，當今皇上的先父與五世達賴喇嘛及班禪喇嘛之間建立了深厚的供施關係，與我格魯巴恩惠甚鉅，你等到達京城後，一定要按照清皇的旨意，放棄教派成見，使佛教之光照遍漢地每一個角落。”並按照皇帝的請求，帶去 500 頂尖頂黃帽。（《七世達賴喇嘛傳》第 293—294 頁）

公元 1746 年，為了慶祝北京新建的寺院，達賴喇嘛特派人送去全套《如意藤經》唐卡書，並在主書背面寫上達賴喇嘛的親筆祝辭，以及許多佛經、佛像、佛塔。當清皇收到禮物時道：“願達賴喇嘛所贈之品能為萬物眾生造福。”邊說邊隨意抽出一副書，正是那副背面寫有達賴喇嘛親筆祝辭的書，清皇大喜，立即掛在新建寺院的大殿裡，並贊許道：“今生能與達賴喇嘛建立關係，並共同為眾生利樂做出貢獻，此乃幾輩前世所積善緣也！”（《七世達賴喇嘛傳》第 302 頁）

也在這一年，章嘉呼圖克圖按照皇帝的旨意，完成了將大藏經《丹珠爾》譯成蒙文的任務，受到了達賴喇嘛的贊許與獎賞。

公元 1747 年頗羅鼐王死，皇帝要求其子久美朗傑像父親一樣管理西藏政務，並賜郡王爵位。（《七世達賴喇嘛傳》第 318 頁）

久美朗傑（漢史稱珠爾默特那木扎勒）擔任藏王後，連續報告清朝皇帝：“駐藏 500 名官兵，經常滋擾良民，請求予以撤回。”清皇決定撤出 400 名官兵。（《七世達賴喇嘛傳》第 362 頁）藏王久美朗傑執政四年間，和駐藏大臣之間的關係日夜惡化，首先清洗了藏王府中與他不和的官員，特別是毒死了防守阿里地區的哥哥。清朝駐藏大臣拉布敦和傅清認為“有謀為不軌之意，不可存留此人，宜速辦理”。遂於 1750 年 10 月 13 日以“有旨議事”為名，把藏王久美朗傑迎請到駐藏大臣衙門殺害。爾後假以清皇之旨意，由貢班弟達暫時擔任西藏最高執事的信件由一位叫巴忠的送來。貢班弟達到布達拉宮向達賴喇嘛詳細匯報了所發生的事情。此時，藏王久美朗傑的手下洛桑扎西帶領一批人包圍了駐藏大臣衙門府。達賴喇嘛問訊後，派人來勸阻，洛桑扎西不聽，再三叫傅清和拉布敦出來投降，拒不聽，於是放火燒了駐藏大臣衙門，傅清、拉步敦及其侍衛 10 多人被燒死。

此案發生後，整個拉薩處於混亂，人們對此事眾說紛雲。七世達賴喇嘛為了穩定全藏局勢，發佈公告，不許任何人支持絡桑扎西一夥，同時，將在拉薩的清朝駐藏官兵及商人 200 餘人招致布達拉宮安頓，一切費用由布達拉宮負責，任命貢班第達為新藏王。（《七世達賴喇嘛傳》第 359—361）達賴喇嘛把西藏發生的一切報告了清皇後，於乾隆十五年十一月十八日收到回信如下：“吾早已知道久美朗傑矯狂獨撰，不但不尊重達賴喇嘛，還對達賴喇嘛懷有惡意。吾雖多方教導，但他都不聽勸告。駐藏大臣傅清等也發覺久美朗傑心益狡悖，恐其勢將延及達賴喇嘛。因此，不顧個人安危，將他繩之以法。這些都是為了達賴喇嘛的安危。現在事態已平息，對此，吾甚感欣慰。特別是洛桑扎西一夥圍攻駐藏大臣衙門時，達賴喇嘛及時公佈法令，使事態得到了控制，並將洛桑扎西一夥法辦，吾表示贊許。吾還派了一名新的大臣前往駐藏，隨其還有吾贈送的禮品，吾當年賜與久美朗傑“郡王”的封號是因為其父頗羅鼐一生忠誠效勞。吾也因久美朗傑之要求，撤回了四百名駐藏官兵。想不到的是，久美朗傑便有恃無恐，為非作歹。連駐阿里大臣，自己的親哥哥久美次丹和兒子都以亂黨之名殺害。抄了貢班第達的莊園，其妻流放後藏，其子收為奴僕。搗毀途中驛站，企圖消滅所有駐藏官兵。吾細思久美朗傑所作所為，有其天性極不善外，主要原因是平時對其賞賜甚多，導致其野心膨脹。衛藏所有官兵對其極度失望，但礙於吾所賜君王之封號，奈他不何。對此，吾深感愧疚。由此可見，所封噶倫不應給予特別的權力。在吾心裡衛藏百姓的福祉是最重要的。

駐藏大臣傅清等法辦久美朗傑時，委貢班第達為藏王之名，這並非吾之意，但二位駐藏大臣以為衛藏地區不可一日無執政者，而且他們還以為貢班第達可率兵前來救圍。貢班第達也確實如大臣所望，協助懲治了叛亂者，保護了大部分駐藏官兵的安全。故對兩位駐藏大臣的良苦用心也無可指責。現在，貢班第達未能保護兩位駐藏大臣性命，不能說沒有責任，但吾感到他在藏勢單力薄，在藏群眾中威望不高，沒有號召力。所以已經盡了責任，不需再追究。但也不適合給予“郡王”稱號，因為貢班第達本身享有吾所賜“貢”爵位，且受達賴喇嘛之命處理噶倫事務。吾所派之總督策楞等到藏後立即與達賴喇嘛相商，選出一名可以信任、且知識淵博，受全體藏人敬仰的一名官員與貢班第達共同執政。凡西藏一般事務兩位噶倫可協商辦理。如遇需要向吾奏報或軍事佈置，修通驛站等重大事務均須與駐藏大臣商議，並可用駐藏大臣官印，這一做法，以後可以形成傳統。

以前久美朗傑誣陷其哥久美次丹，現應給予昭雪，並令其子襲公爵，擔任阿裏總管，給還被抄家產。如果羅桑扎西逃往阿裏，可強行緝拿。今年十月十八日吾給駐藏大臣傅清和拉布敦的旨和九月十一日給藏王久美朗傑的信函，想必因驛站被毀尚未收到。如若收到，貢班第達可拆看辦理。還望貢班第達能與駐藏大臣和官兵和睦相處，能和新任噶倫齊心協力，共同辦理好每一件事。還望將此公告廣告於全體藏人。清乾隆十五年十一月十八日。

在給達賴喇嘛的信函中寫到：“以前久美朗傑不尊重達賴喇嘛，為非作歹，吾多次致書教導，衛藏百姓皆知。但他非但不聽，還殺害了自己的哥哥，兩位駐藏大臣察覺到他有圖謀不軌，呈奏於吾，吾本欲意法辦久美朗傑，但因恐危及達賴喇嘛的安全，故未曾下旨。最近久美朗傑“跳染之狀日益暴露”，兩位駐藏大臣於十月十八日連上奏摺，要求“剪除此孽”。吾指責他們不要急躁，等駐藏大臣班第到了，三人同商以後，再呈達賴喇嘛作出決定，但吾所下旨還未到拉薩，兩位駐藏大臣迫於形勢，親手將久美朗傑處死，兩位大臣也殉了職。在這次動亂中，吾聽到達賴喇嘛安然無恙，甚喜。我的兩位大臣對此事件雖然草莽行事，但因形勢所迫，並獻出了生命，吾將另作

獎賞。當時達賴喇嘛立即派人並發佈公告於全體藏人，使動亂迅速得以平息，將有專人送來獎賞。吾一直極為重視西藏黃帽派（格魯派）的與衰及達賴喇嘛的安危，西藏動亂之時，許多不法分子不聽達賴喇嘛的教導，吾決定派四川總督策楞率兵前往西藏消除不法分子，穩定西藏局勢。如果大兵到來之前，貢班第達能將不法分子擒拿歸案甚好。如果不能，也不可失去信心，請達賴喇嘛安心等候吾所派官員，定將從根本上穩固西藏局勢。有什麼請求，望書信告知。”乾隆十五年 11 月 15 日。

又有信使送來信件：乾隆十五年 11 月 19 日，按照達賴喇嘛所致送的信函，清楚寫明了未能保障駐藏大臣及官兵安全的原因與貢班第已將不法分子捉拿懲治，安定了西藏局勢的情況，吾知曉後感到心慰，所提情況極合吾之意。吾派遣的大臣安全到達西藏後定會與達賴喇嘛及眾官吏商議如何改善局勢。望達賴喇嘛能夠宏揚佛法及造福民眾，為了實現您的願望，吾特派快馬送去一件如意寶！（《七世達賴喇嘛傳》361——368 頁）

公元 1751 年，清皇派遣的將軍策楞與邦第大臣抵達拉薩，帶來了清皇給達賴喇嘛的信件和許多禮品。清皇在信中寫道“雖然西藏的政務一直都由諸官員主理，其不但沒有對達賴喇嘛盡忠，而且引發了一系列政治事件，更沒有做過有益於西藏百姓之事，從今起一切西藏政教全權應由達賴喇嘛掌管，選任四名噶倫作為助手分管內部事務。”此後經過達賴喇嘛與諸官員商議決定，補選忠心耿耿、富有經驗的札沙多喀夏仲才任旺傑與札沙頓巴色曲次旦為噶倫，並由達賴喇嘛的隨從中選出達恆尼瑪堅參為噶倫。這也正合了清皇之意，此後清皇封尼瑪堅參為“札沙喇嘛”並賞賜財物。

當時召集了三大寺的堪布與噶倫及其前後藏代本（軍職，相當於團長）、仲科等一切大小官員與駐藏大臣一起向西藏百姓頒發了關於西藏事務的十三條《章程》。“金剛持達賴喇嘛僅為雪域眾生之怙主，為了佛教興亡，國態民安，大清皇經過慎重考慮，認為像當年五世達賴喇嘛時期一樣，西藏的政教全權應由達賴喇嘛掌管。你等諸活佛喇嘛及達官貴族、西藏百姓，若能按清皇之意，盡忠達賴喇嘛，定會獲得無量幸福，否則，大清皇帝的國法之嚴厲是大家清楚的。熟重熟輕，自己選擇。”（《七世達賴喇嘛傳》371 頁）

藏歷 2 月 1 日，清皇賜予財物及官印給新選的四位噶倫，教導他們為西藏的政教忠誠地擔負起重責。皇帝並下旨於貢班第：“以前久美朗傑不敬忠於達賴喇嘛，任意行事被吾知曉後多次致書教導是衛藏人民知道的，但久美朗傑非但不聽，反而變本加厲，殺害自己的親哥哥。其野心日益膨脹被駐藏安邦知曉後呈奏於吾，吾本欲懲治久美朗傑，但因恐久美朗傑猜疑，危及達賴喇嘛安全而拖了下來。駐藏大臣傳清與拉布頓因久美朗傑愈來愈猖狂而一面上奏，一面將其懲治。吾告誡傳清與拉布頓不可輕舉妄動，待吾派遣的新任大臣到達後與達賴喇嘛共同商議方可見機行事，並囑咐一定要與達賴喇嘛及諸官員商議。但吾派遣的大臣未到達前傳清等已將久美朗傑懲治，雖執殺了久美朗傑但兩位安邦也捐了身軀。聽到達賴喇嘛在此事件中安然無恙吾甚感心慰，傳清與拉布頓不等吾之旨意先行事，為了西藏的政治穩定而不得不將其懲治，對此吾已施恩。你在信中提到，欲以盡量召集兵馬將久美朗傑之餘黨捉拿歸案。雖然久美朗傑之餘黨應該捉拿，但還望量力而行，切勿勉強。主要是維護現在的局勢和保護好達賴喇嘛的安全。等我的大軍到來之際，你盡力捉拿久美朗傑之餘黨，切勿漏網。在傳清與拉布頓執殺久美朗傑事件中你未曾前去協助，對

此無需介意。其原因是你勢單力薄，如若前往定會擴大事態。總之一定要盡忠於達賴喇嘛，帶領西藏人民，做一名受人愛戴的噶倫。特此。乾隆十五年十一月十五日。

皇帝又致書於達賴喇嘛諸噶倫及眾西藏百姓：以前久美朗傑任意行事，不敬忠於達賴喇嘛，使西藏百姓陷入苦海。兩位大臣上奏於吾，要求下旨將其懲治。吾下旨派新駐藏大臣邦第前往與達賴喇嘛商議，並調查其所作後依法懲治，以緩和西藏局勢。兩位駐藏大臣如果等待我的旨意而行事，也許不會發生此等事件。但兩位駐藏大臣迫於形勢，等不及我的旨意而見機懲治了久美朗傑。後又聽說久美朗傑之餘黨羅桑扎西挑起動亂，因而立即下旨派了四川總督策楞與特土由崇七率兵前往平定西藏局勢並清除餘黨。此次派兵進藏決無他意，四川總督策楞致書貢班第達作了解釋，貢班第也回信將羅桑扎西餘黨正在陸續捉拿歸案，現在局勢已穩定的情況，對此吾深感心慰。如今久美朗傑之所作所為已真相大白，百姓能夠脫離苦境，駐藏大臣不顧個人安危，為了百姓的利樂已將久美朗傑懲治，所有動亂分子已捉拿歸案，穩定了各地局勢，若再派兵進藏會引起百姓之恐慌。所以吾決定除四川總督策楞前往拜見達賴喇嘛之外，將特土由崇七和進藏部隊全部召回。

（《多仁班智達自傳》39頁）

公元1755年，達賴喇嘛患傷風感冒，清皇通過安邦轉達了“為了金剛赤達賴喇嘛早日康復，吾囑咐章嘉呼圖克圖與眾僧誦經祈禱，要求達賴喇嘛暫時停止接見與一切宗教活動。”此後，清皇又致書“還未得到達賴喇嘛康復的消息，倍感焦急。吾再一次囑咐章嘉呼圖克圖與在京眾僧擴大祈禱之規模，並準備在十一月份盡快派去一神醫及代表前往就醫慰問。（《七世達賴喇嘛傳》421—427頁）公元1757丁丑年，七世達賴喇嘛格桑嘉措圓寂，西藏的政務由諸噶倫共同管理數月。後通過西藏的噶倫官吏和整個社會共同商議，一致推舉第穆呼圖克圖為攝政王。駐藏安邦把這一決定上奏清皇。

評析第二個時期西藏與滿清關係史

略析第二個時期（1682——1757年）共76年間西藏與滿清的關係史，有以下幾個特點：

一、與五世達賴喇嘛時期不同，這一時期在西藏發生了四件大事。

（1）在護送七世達賴喇嘛到拉薩的同時派清兵進藏驅逐準噶爾。第司達孜瓦拉傑繞登等人因追隨準噶爾而遭懲治。

（2）當西藏發生噶倫內訌時根據頗羅鼐之要求，清皇派兵進藏懲治了阿爾布巴等人，頗羅鼐父子受郡王之爵並主理西藏政務。

（3）自此後便有了兩位駐藏大臣及官兵長期駐藏。

（4）頒布了關於西藏事務的十三條章程。

但是所有這些事情只能說明西藏與滿清之間只是施者與被施者的關係而外，不能改變西藏與滿清間獨立，平等的基本關係。為什麼要這麼說呢？因為護送達賴喇嘛及派兵驅逐準噶爾只是表明了對尊師的忠誠；懲治第司達孜瓦是因為當時準噶爾與滿清是敵對關係，因此達孜瓦被認為是準噶爾追隨者；處理噶倫內訌，給頗羅鼐父子加封進爵負責主理西藏事務，安置駐藏大臣及官兵是為了防範以後不再發生此類事情是很明顯的；頒布關於西藏事務的十三條章程也是為了糾正頗羅鼐父子之行為和當時局勢的必要而頒布的。

二、所有這些都是施主與被施者的尊嚴而引起的。為了使現代的人們能更好地瞭解當時滿清皇帝對佛教信仰的程度如何，特在此舉幾個當時的例子：統治整個中國的滿清第一位順治皇帝的祖輩們已是虔誠的佛教徒，尤其是康熙、雍正、乾隆幾位皇帝更加崇信藏傳佛教，想盡一切辦法使藏傳佛教傳播到滿、蒙、漢地。例如，康熙年間章嘉阿旺洛桑曲丹與土觀呼圖克圖等眾多活佛被邀請到北京，建立師徒關係，將《甘珠爾》一經譯為滿文及《丹珠爾》一經譯為蒙文。在西湖修建了一座較大的寺，主要是召集蒙古人在此皈依佛門進行修學。乾隆皇帝在章嘉若比多吉和班禪班登益西處接受許多顯密經要。在皇宮後也修建了一座三層的供奉大白傘的寺院，在其右面又修建了四層金頂寺院，在此分別供奉了四部諸佛，最頂層供奉了密集，其下依次為普照宏光佛及遮那現爭佛等，並仿照布達拉宮及扎什倫布寺修建了一座寺院。在北京修建了一座有五百喇嘛，包括上下密院、醫學院、文化院等四大扎倉的寺院。同時一座帶有滿族風格，其學徒全是滿族的寺院也被修建。在熱河（今河北省承德市）依照西藏桑耶寺修建了以蒙古僧人授顯密修學為主的大昭寺。土觀羅桑曲吉尼瑪等眾多大德高僧邀請到北京大興顯密經要。僅北京各寺院就有數千名僧眾常駐接受供養。如此，滿清歷代皇帝對佛教，尤其是對黃帽格魯派推崇備至。清乾隆皇帝之所以特別尊重七世達賴喇嘛，也是因為七世達賴喇嘛為乾隆之國師章嘉與班禪·班丹益西的上師。

因此，如上所述歷史之記載，當初七世達賴喇嘛在塔爾寺期間清皇前後派遣十四皇太子，將七世達賴喇嘛隆重地護送至拉薩；後迎請到理塘時派兩位大臣為侍從及二千名護衛官兵，並在噶它為達賴喇嘛修建寺院，在發生輕微地震時又在另地修建行宮；對達賴喇嘛父親的隆重迎請方式；前後派十七皇太子至噶它，隆重護送達賴喇嘛至拉薩布達拉宮；在久美朗傑與駐藏大臣的事件中，清皇所致信中寫道：駐藏大臣因恐久美朗傑危害達賴喇嘛，而不顧個人之安危，將其懲治，此舉均為了達賴喇嘛，如今達賴喇嘛已脫離險境，衛藏佛國之地已恢復往日平靜，為此甚感欣慰。事件主要原因是久美朗傑天性極不善外，還有吾平時對其賞賜甚多，對此深感懊悔。”在另一份信中道“對佛教的興衰及達賴喇嘛之安危，吾一直都極為關注。”在給貢班第達的信中道“對達賴喇嘛的盡忠是應盡的責任。”經過對上述幾件事的分析，可以說明乾隆對七世達賴喇嘛的虔誠與尊敬以及他們之間施主與被施者的關係可與當年元始祖忽必列與八思巴的施主與被施者的關係相提並論。

三、諸滿清皇帝均虔誠於佛教，為了施主與被施者的尊嚴，滿清有時過問西藏主要噶倫的人選以及頒布關於西藏事務的十三條章程。如因上述幾條而認為西藏之主權歸屬於滿清，那是錯誤的。因為滿清任命西藏政要人員及頒布關於西藏事務的十三條章程均為施主對上師的尊敬和應盡的責任，所任命之官員均為藏人，一切西藏政務均由藏人自主管理。因此，滿清朝廷根本沒有對西藏行使過主權。

四、有些人認為，滿清皇帝的封官賜印以及下旨所要求履行之事神聖不可違抗。這種說法是不確切的。例如，當第司桑傑嘉措為第六世達賴喇嘛倉央嘉措在布達拉宮舉行坐床儀式時，清皇派圖根呼圖克圖阿旺且曲等帶上豐厚禮品參加典禮。此後拉藏汗另立阿旺益西嘉措為六世達賴喇嘛，清皇賜予“朕所扶持的第六輩達賴喇嘛”封號與金印。後來當格桑嘉措被公認為六世達賴喇嘛倉央嘉之真身轉世靈童時，清皇又賜封為“宏佛扶眾之六世達賴喇嘛”及贈金印。這樣，清皇對三位不同的六世達賴喇嘛均予以認可。事實上五世達賴喇嘛之轉世靈童倉央嘉措才是真正的六世達賴喇嘛，其轉世靈童格桑嘉措為七世達賴喇嘛。所有藏人不管清皇護持誰，都公認格桑嘉措為七世達賴喇嘛，降邊嘉措也就理所當然地成為第八世達賴喇嘛。對此滿清皇帝也只好默認。通過這些我們可以看出，所謂的“金冊”、“封號”根本沒有什麼價值和可信度。

五、有些人又認為清皇所賜封號及官印就是西藏屬於滿清的鐵證。這也是錯誤的。比如，固始汗丹增秋傑陸續征服了青海的卻圖汗部，康區的白利王部眾及第司藏巴汗等，其勢力日漸雄厚時，清皇給固始汗以“遵行文義敏慧固始汗”的封號及官印。此後，第司桑傑嘉措掌管西藏政務多年，名聲大振，清皇給第司桑吉嘉措以“掌瓦赤喇恆喇達賴喇嘛弘宣佛法王布忒阿白迪”的封號及金印、金冊。拉藏汗殺死第司桑傑嘉措掌管西藏政權時，清皇又給拉藏汗以“翊法恭順王”的封號及官印。頗羅鼐消滅阿爾布巴後，給予“貝子”及“郡王”之封號。因此，從這些做法上我們可以清楚地看出，無論在何時、何地，只要誰掌握了政權或擁有了實力，清皇都會對其贈封賜印，其目的只是拉攏他們成為清皇的盟友而已，根本不能證明西藏屬滿清所有。而且此舉不僅僅在西藏實行，同時也在其它鄰國如韓國、越南、緬甸、泰國等國家的政教要人也實行同樣的辦法。特別是韓國歷代皇帝登基典禮之時，滿清均派人送封號及金印，並對皇太子及公主等人也贈封號賜金印的傳統。

六、西藏政教最高領袖是歷代達賴喇嘛，滿清皇帝也承認這一點。1751年清皇派遣的將軍策楞與邦第抵達拉薩後，轉交清皇書信：“雖然西藏的政務一直都由諸官吏主理，不但沒有對達賴喇嘛盡忠，而且引發了一系列政治事件，更沒有做過有益百姓之事，從今起一切西藏政教之權由達賴喇嘛掌管，選任四名噶倫為助手。”當時召集了三大寺院的主管與噶倫，代本及大小仲科向全藏百姓公佈：“達賴喇嘛為雪域眾生怙主，大清皇帝經過慎重考慮，為了佛教興衰，國泰民安，西藏的政教大權應由達賴喇嘛掌管，諸活佛達官貴人及百姓都應按照清皇之意盡忠於達賴喇嘛，定會獲得無量幸福。否則，大清皇帝的歷法之嚴厲是大家清楚的。”這樣，公元1751年七世達賴喇嘛掌管了西藏的政教全權，選任四名噶倫負責日常事務。像在當時這樣的歷史背景之下，西藏與滿清間施主與被施者的關係依然與五世達賴喇嘛時期一樣無任何改變。

七、特別應指出的是，1726年滿清雍正皇帝致達賴喇嘛的信中“現今西藏與我國西部四川、雲南兩省部分地方的邊界相互交錯，每年不斷有人往來……。”從這一封信中可以看出，當時兩國以四川、雲南為交界。滿清皇帝以“我國西部四川、雲南-----”這樣的口氣，說明根本沒有過西藏主權隸屬滿清的想法。

滿清對藏傳佛教的崇信也不能說完全沒有政治目的，比如滿清康熙年間，在未將《甘珠爾》一經譯為滿文之前先譯成蒙文，並在熱河修建寺院專收蒙古人修學，其目的是為了使蒙古人順服。

第三個時期公元 1758 年至 1793 年間

西藏與滿清關係

公元 1758 年，第八世達賴喇嘛降邊嘉措誕生於後藏圖加拉崗地方，由六世班禪貝丹益西認定為七世達賴喇嘛之轉世靈童，並取法名及授與沙彌、比丘戒。一七六二年壬午年，在前往聶塘地方時接到乾隆帝之信：“達賴喇嘛轉世靈童，今由駐藏之大臣美仁藏果來信上告，乃知此轉世靈童慧根靈敏、與眾不同，吾甚為高興。前世達賴喇嘛不僅精通佛法，而且按照我的旨意，使黃帽系之佛法得以昌盛，為所有西藏人民帶來幸福安樂。他的圓寂雖然使我悲疼萬分，但可欣慰的是三年後的今天，為轉世靈童的確認而感到特別高興。為了使佛法之精粹黃帽系長盛不衰，達賴喇嘛您努力修習佛法是非常重要的。為祝賀轉世靈童之確認，使轉世靈童永久住世及釋教黃帽系興盛發達，今特獻上金鑄無量壽佛一尊，玉雕釋迦牟尼佛像一尊，珍寶佛珠一串。”（《第八世達賴喇嘛傳》第 489 頁）

公元 1770 年，皇帝在西湖新建一座叫布達拉宮的寺院，要求西藏派德高望重、學識淵博的格西及高僧來擔任主持。西藏方面派下密院郭莽格西色派堪布桑傑俄色、夏仲阿旺曲札、羅林羅桑格勒、下密院比丘阿旺仁青和阿旺嘎登等前往就任。（《第八世達賴喇嘛傳》506 頁）

公元 1781 年，乾隆帝給達賴喇嘛的信中提到：“金剛持達賴喇嘛現在年歲已不輕，對一切利樂之根本顯密二教尤有長進。特別是對釋迦能仁的教法精粹黃帽教義已熟悉精通。對一切眾生不分親疏，猶如親生子，對待惡人依法懲治的治國道理也已通曉。與前世金剛持達賴喇嘛一樣，為了使普天之下所有眾生得到幸福，達賴喇嘛應該繼承西藏政教最高權利。因此特派大喇嘛呼圖克圖札沙堪布以及大臣等前往並頒賜由七十兩黃金鑄造的十七冊金冊、金印以及其它豐盛禮品，敬請予以接受。”（《第八世達賴喇嘛傳》第 531 頁）

公元 1786 年，皇帝來信“我的國師章嘉呼圖克圖喇嘛已圓寂，特請赤諾門汗進宮以補國師之職（赤諾門汗是噶丹赤巴阿旺次成）。現達賴喇嘛已精通顯密二教，需擔負起政教之職責，以維護佛法及廣利眾生。”（《第八世達賴喇嘛傳》第 545 頁）

公元 1788 年戊申年，廓爾喀入侵西藏，先後佔據聶拉木、濟隴（今吉龍縣吉龍鄉）地區，噶倫宇妥巴率西藏軍隊前往防守，滿清軍隊也陸續調來。當時清朝皇帝寫信道：“達賴喇嘛應專心佛法，不必為邊境之小賊騷擾而擔心，我的兵馬糧草是用之不盡的。”此年簽定《藏尼條約》。（《第八世達賴喇嘛傳》第 553 頁）

公元 1791 年，廓爾喀再次入侵西藏，侵佔日喀則。班禪旦貝尼瑪從扎什倫布寺前往拉薩，兩名駐藏大臣請求達賴喇嘛和班禪喇嘛暫避退到昌都。達賴喇嘛道：“若兩位大臣不慎重，賊軍也許會到達此地，關於這方面還要請示皇帝。”兩大臣不知若拖延後果將會怎樣，便召集南慶額爾德尼堪布及噶倫於牙門。色拉、哲蚌、葛丹三大寺的大喇嘛保證布達拉宮的安全由三大寺負責，請求達賴喇嘛及班禪喇嘛不要去昌都。關於此事，清皇道：“皇帝弘歷對於不聽保泰搖惑，堅意不棄布達拉的八世達賴喇嘛，色拉及哲蚌寺各喇嘛大臣共知大義，堅心保守，則深為愉悅，頒賜獎賞。

保泰將班禪喇嘛迎到拉薩，是因班禪年幼，不能責怪他。皇帝為了佛教昌盛和達賴喇嘛的安全，決定派神兵討伐廓爾逆賊，並撥百萬秤（舊制藏幣單位，一秤合藏銀五十兩）銀兩作為軍需。”（《第八世達賴喇嘛傳》第 567 頁）

公元 1792 年，清皇所派中堂大臣，海功將軍及討伐軍隊到達拉薩，在拜見達賴喇嘛時中堂大臣提出很多問題，對所提問題達賴喇嘛都回答如流，使中堂大臣感到非常驚訝與敬佩。之後中堂晉見皇帝時，皇帝詢問有關達賴喇嘛之事，中堂對皇帝說：“達賴喇嘛是了知一切事務的大菩薩，大學者，他對於我官兵不得其解的重大問題能立即作出解答。”據傳皇帝聽後非常高興，特別獎賞了中堂大臣。（《第八世達賴喇嘛傳》第 570 頁）

公元 1793 年，廓爾喀投降，中堂大臣率兵返回拉薩。於癸丑年元月五日拜見達賴喇嘛時中堂大臣說：“每當我在達賴喇嘛您面前時，總有一種依依不捨，不願分離之感，您的確是真佛，所做一切事務都是為了眾生。相信我的前世必定是達賴喇嘛您跟享受戒律的歡樂人，祈請達賴喇嘛使我的未來任何一世都能不斷得到您的慈悲攝受。”並從身上取出一個鑲滿珠寶的香包虔敬地獻給達賴喇嘛。（《第八世達賴喇嘛傳》第 571 頁）

中堂大臣返回之前，於 1 月 20 日又要求晉見達賴喇嘛，當時達賴喇嘛說：“今蒙大皇帝派遣大臣你來協助西藏，將郭爾喀軍隊趕出西藏，在此深表感謝。還望轉告大皇帝，像以往一樣，繼續關照西天之眾生的利樂。”中堂大臣道：“要離開達賴喇嘛，雖然很難為情，但是皇上要我在二十五日之前離開拉薩返回，在返回之前希望能再見一次面。在您面前我不懂得祈禱三寶，說明自己福德淺薄，請求為我指點應依止那尊本尊及護法？”達賴喇嘛說：“您是皇帝所器重的大臣，你的本尊應是文殊菩薩，你祈禱文殊菩薩會得到特別的加持。另須塑造一尊觀世音所示顯的護法像，則你的事業將迅速成就。”並賜於一尊文殊菩薩和一尊大白護法之唐卡。（《第八世達賴喇嘛傳》第 572—573 頁）

中堂大臣的別名為公將軍福，（又稱福康安）關於西藏之《欽定善後章程》二十九條，由中堂福康安向達賴喇嘛奉上時解釋道：“這次清軍從遠地到達西藏之目的是為了保護西藏人民，現賊盜已徹底認罪並決不會再來騷擾。但是西藏行政事務從無規則，達賴喇嘛您只注重修行，至於外界事物了解甚微，噶倫們經常花言巧語，欺上瞞下。今蒙大皇帝訓諭週詳、逐加指示，交本大將軍等詳細籌議，以期經久無弊，藏番永資樂利，達賴喇嘛既知感戴神恩，將來定議時自當獲謹遵辦理，倘若忸於積習，則撤兵後大皇帝即將駐藏大臣及官兵等概行撤回，以後縱有事故，天朝亦不復管理，禍福利害，孰重孰輕，惟聽自擇。”（牙含章《達賴喇嘛傳》藏文版第 159—161 頁）

達賴喇嘛答道：“大清皇帝關心西藏，著眼於西藏之長遠利益而製定《欽定善後章程》，我和西藏人民表示衷心的感謝。”

評析第三個時期西藏與滿清關係史

從公元 1758 年至 1793 年的三十六年中，西藏與滿清間發生的主要關係是廓爾喀入侵西藏，清皇派遣中堂大臣率軍隊征服以及製定《欽定善後章程》二十九條等。此章程是由清兵總管中堂大臣以及助理人員根據西藏事務，與達賴喇嘛協商後，再經清皇決定的法規。二十九條章程有這樣的規定：用金瓶掣籤確認高級喇嘛之轉世靈童以及建立三千名藏軍。西藏所有事務由達賴喇嘛、班禪喇嘛及駐藏大臣共同協商決定。噶倫後選要經過皇帝批准。兩名駐藏大臣定期察訪後藏及察訪軍隊訓練等。根據上述歷史，我們可以看出，與以前有所不同的是，這一時期是滿清對西藏內部事務插手干涉行為最多的時期。如今中共的有些官員雖然一再引述這一時期滿清的所作來論證西藏屬於滿清的一部分，但這個理由是永遠成立不了的。為什麼這麼說呢？

第一、滿清與西藏以往就建立了特殊的施主與被施者的關係，施主有保護被施者的義務。縱觀當今世界，各鄰近國家在軍事、經濟、文化等各方面有相互幫助的傳統習慣。滿清作為西藏的施主，在軍事上對西藏的有些幫助不能成為西藏為滿清之一部分的理論依據。象這樣的例子在世界上很多，僅就舉兩個有關中國方面的例子而言，在朝鮮南北戰爭時期，美國支援南朝，中國支援北朝。在越南南北戰爭時期，美國支持南越、中國支援北越。但是我們不能因此而說北越、北朝鮮為中國的一部分，南越、南朝鮮為美國的一部分。同樣，滿清政府為支持西藏而派兵，對西藏事務提出改良建議，把這種行為視為西藏是滿清一部分的理論依據，滿清覆滅後的政權又把這一理論繼承下來宣稱西藏是中國的一部分，這種邏輯顯然是很荒謬的。

第二、至於在西藏制定《欽定善後章程》二十九條是根據西藏軍隊前後未能阻擋住廓爾喀侵略軍，以及內部事務不夠健全等一系列因素而由西藏政府與清派大臣共同協商後制定提出的改良建議，並不是類似國王向屬下發布命令，非執行不可。例如：在剛提出善後章程建議後的一八零八年，認定九世達賴喇嘛就沒有進行金瓶掣籤。制定章程的目的是改善西藏內部事務而並非加強滿清政府在西藏的影響力。因此，把這一章程說成是西藏屬於滿清的理論依據，這種說法是永遠不能成立的。這樣的例子在中國也可以舉出很多。比如中國在抗日戰爭時期，蘇聯派大批軍隊進行支援。1949 年中共奪取中國大陸政權後，中國的大型基礎工業的技術人員大部分是蘇聯人到中國進行指導的。中國的政治觀點，經濟模型都是按照蘇聯模式建立，中國人不甘情願地跟著蘇聯走共產主義道路，至到心灰意喪為止。難道今天我們可以說中國是蘇聯的一部分嗎？

第三、當時正是乾隆皇帝統治清朝的時期，皇帝對佛教的信仰及施主供養傳統從皇帝對第八世達賴喇嘛的倍加恭敬程度中可以看出，沒有絲毫改變。特別是一七八一年辛丑年乾隆清皇帝給達賴喇嘛的書信中寫到：“金剛持達賴喇嘛現在年歲已不輕……與前世金剛持達賴喇嘛一樣，繼承西藏政教最高權利，因此特派大喇嘛呼圖克圖札沙堪布以及大臣等前往並頒賜由七十兩黃金鑄造的十七冊金冊、金印以及其它豐盛禮品，敬請予以接受……我的國師章嘉呼圖克圖喇嘛已圓寂，特請赤諾門汗進宮以補國師之職（赤諾門汗是噶丹赤巴阿旺次成）。現達賴喇嘛已精通顯密二教，需擔負起政教之職責，以維護佛法及廣利眾生。”由此可以看出根本未改變第八世達賴喇嘛擔任政教最高權力的地位。

第四、另外，滿清順治皇帝執政十七年間始統治中國，康熙和雍正二帝在位七十四年間鞏固並穩定了政權，之後乾隆又統治滿清六十年，那時期可說是滿清最鼎盛時期，但即使是那時，滿清也從沒有對西藏進行武力侵佔的意圖。比如第七世達賴喇嘛從理塘到拉薩的護送衛兵及驅逐準噶爾的所有清兵立即撤出西藏；按頗羅鼐之要求，從西藏駐軍兩千名當中撤出五百名；又依久美朗傑

要求撤走四百名；另外，發生殺死兩名駐藏大臣事件後，滿清雖然下令從四川派大兵到西藏，但後來聽到西藏已平息此事，故立即停止援兵繼續前往。

公元一七七八年在薩恩（西藏康區一地名）有一部分人對當地人民及政府供茶肆意搶劫掠奪。為了消滅這股惡勢力，西藏派大臣公多仁巴前往圍剿，滿清也派四川之部分官兵進行援助。薩恩這股惡勢力被剿平以後，清皇立即給清軍總兵下旨：“關於達賴喇嘛之供茶被盜之事現已查清，並依法處治了首惡。若久留此處，怕給達賴喇嘛的屬民製造麻煩，故應盡快撤軍。”從擊敗廓爾喀軍後立即撤走中堂大臣及滿清所有軍隊等各方面來看，很明顯地看出當時滿清府根本沒有統治西藏的意圖。

第五、尤其是清兵總管向達賴喇嘛解釋《欽定善後章程》二十九條時：“將來定議時自當獲謹遵辦理，倘若忸於積習，則撤兵後大皇帝即將駐藏大臣及官兵等概行撤回，以後縱有事故，天朝亦不復管理，禍福利害，孰重孰輕，惟聽自擇。”這裡能說明一個很重要的問題，如果不遵照執行二十九條章程，清皇將撤出中堂以及駐藏大臣，以後西藏不管發生任何外來侵略事件，清政府是不會來幫助的。從這一點我們可以清楚地看出，西藏除了是滿清保護國而外，根本不是滿清政府的統轄之地。西藏的主權都在西藏人民自己手中是顯而易見的。

第四個時期從公元 1794 年至 1930 年共 110 年間西藏與滿清關係

公元 1805 年藏歷木牛年，第九世達賴喇嘛轉世。達賴喇嘛九世至十二世因年少而逝，此間均由西藏攝政王代替達賴喇嘛。滿清駐藏大臣除了將達賴喇嘛轉世，以及新擔任各攝政，執政之情況報告皇帝，將皇帝頒給他們的稱號傳達之外別無他事。西藏的政務全由攝政王代理。一八零三年為了使西藏人民耕耘的土地、稅收得到公平，西藏大臣謝札·東珠多吉及隨行卻本·羅桑成來南傑，孜本·帕拉瓦等共同編制《鐵虎年清冊》。

公元 1835 年，波密嘎南巴拒絕向西藏政府納稅，政府派噶倫謝札·東珠多吉和噶倫索康·蔡旦朵吉前往處理。（《十三世達賴喇嘛傳》第 246 頁）

公元 1842 年，森巴軍侵略我西藏之阿里地區時，西藏首先調遣貝西瓦代本和索康瓦部進行反擊，之後又調首席噶倫白龍巴和西藏中央代本謝札·旺秀傑波等先後到達阿里，最終戰敗入侵之敵並簽訂協議。（《十一世達賴喇嘛傳》第 326 頁）

策墨林諾門汗阿旺·強白次成嘉措擔任西藏攝政王二十四年後，於一八四四年離任。當時由於第十一世達賴喇嘛年幼，西藏人民請求班禪丹白尼瑪擔任西藏領袖，於是班禪仁波切擔任西藏政教最高領袖達九個月。（《導盲史》第 26 頁）

公元 1846 年，因後藏地區政府稅務人員未能完成稅收工作，西藏政府審核編制《火羊年清冊》。

公元 1852 年，因拉達克拒絕支付西藏阿里地區政府商務人員格桑吉美之馬差，兩位阿里總管派代表進行商討，雙方一致同意簽訂協議：拉達克按舊例支付西藏政府商務人員馬差，拉達克之逢年

朝貢者也按舊例放送。並由克什米爾和拉達克為一方，西藏阿里地區兩位總管為一方，雙方在協議文件上簽名。

公元 1853 年，在西藏與印度邊境有一位叫謝熱札巴的藏人沒有按舊例向本地上稅而捉拿時，他逃往印度投靠英國人。西藏政府派謝札曉白旺秀·傑波親自前往英國辦事處。在迪姿堡（地名）雙方進行商談，並於 1853 年藏歷水牛年三月一日雙方簽訂英國人不作謝熱札巴的袒護人的協議。之後此事又重新引起爭議。西藏政府又派阿沛·南傑多吉和協肖吉堆巴兩位一同前往與英國人協商，最後雙方一致同意，為了維持西藏葛丹頗章政府與英印政府間的友好關係，今後誰要在雙方間挑撥離間，都要嚴厲處治。並於水牛年十二月五日簽定藏英協議書。（《噶廈文件》）

公元 1855 年，廓爾喀違背 1793 年之條約而侵略並佔領西藏吉隆，聶木拉、宗嘎等地。西藏派噶倫折康巴、西藏中央代本然巡巴、後藏代本巴蔡瓦等帶領藏軍進行自衛反擊。直至廓爾喀同意以和平方式進行談判為止，為了進行談判，噶準噶倫謝札親自前往聶木拉。增準（原西藏政府官職名，為達賴喇嘛或藏王管理接待來賓的僧官。）阿旺尖參和噶準（原西藏政府官職名，為噶廈轉呈文件和向下傳達指示的官。）章巴賽等到尼泊爾談判，並於 1856 年藏歷火龍年二月十八日雙方簽定有十項內容的《藏廓條約》。（範普拉赫《西藏現狀》578 頁）

公元 1858 年和 1876 年，在天津和晉普（音譯）兩地由英國和滿清前後簽定兩個條約。該條約規定英國人可以從印度經過西藏到中國，也可以從中國經西藏到印度。並頒發簽證，在簽證中寫有，英國人到達西藏任何地方，滿清官員都要盡力協助、接待。（範普拉赫《西藏現狀》583 頁）

公元 1862 年藏歷水狗年，西藏攝政王熱振呼圖克圖阿旺·也協次成因濫用政府官印，噶廈要求選一位掌管政印之官員。攝政王對噶廈之決定深為不滿，撤了謝札旺秀傑波的噶倫職務。為這事噶丹寺和哲蚌寺的僧侶共同反對攝政王繼續執政，最後熱振阿旺·也協次成不得不辭去攝政王職位。根據西藏廣大僧俗群眾的要求，十二世達賴喇嘛雖然親政，但由於年幼，需要一位德高望重的人來輔助理政。噶丹寺和哲蚌寺以及政府僧俗官員共同協商同意，由謝札旺秀·傑波輔助年幼的達賴喇嘛主理西藏政務。（《十二世達賴喇嘛傳》433 頁）

公元 1863 年藏歷水豬年，西藏康區聶榮縣（今甘孜州新龍縣）貢堡南傑父子暴力抗法，肆意掠奪其它村莊的財物，製造了許多嚇人恐怖事件，使當地人民人心惶惶。為了製止貢堡南傑父子的暴力行為，西藏派遣軍事總管曉白頗龍巴和西藏中央代本赤門巴，朵喀哇部等平息了貢堡南傑父子違法事件，保障了人民群眾的生命財產安全。

根據滿清與英國政府於 1858 年和 1876 年簽訂的條約，英印政府內政秘書長爵契麥戈里率領的十位英國人到達西藏崗巴縣。因西藏政府不承認所謂清英條約之規定，拒絕英國人入藏，使英國人不得不返回印度。西藏人捍衛了作為一個獨立國家的尊顏。

公元 1890 年，滿清政府和英印政府在印加爾各答簽定一個條約，劃定西藏與錫金邊界問題。公元 1893 年，為了完善實施該條約，滿清和英印政府在印度大吉嶺續訂協議，該協議規定：“在西藏亞東建立商埠口岸，允許英國人在此經商，並允許英國公務人員居住。”

公元 1895 年，由於西藏攝政王第穆呼圖克圖辭職，根據西藏廣大僧俗群眾的強烈請求，第十三世達賴喇嘛親政。

評析第四個時期西藏與滿清關係史

從上述西藏與滿清的歷史關係記載來看，公元 1793 年至 1903 年的一百一十年中，滿清駐藏大臣在西藏已經是名存實亡。

一、對西藏內部事務而言，如（藏歷鐵虎年）和（藏歷木羊年）西藏政府分別編制《清冊》。波密和聶榮（地名）地區暴力抗法西藏政府派兵依法平息。另西藏最高攝政策墨林禦職後，根據人民的要求，決定暫時由班禪代理攝政職務。熱振攝政王與甘丹、哲蚌寺間發生矛盾時，由謝札旺秀傑波擔任攝政等所有重大政治事件都是西藏人民自己決定的。滿清政府除了對西藏政府已經決定的人事加以像徵性的獎賞而外，起不到任何作用。比如，當時熱振攝政到北京呼籲清皇支持他，但是此時的清朝皇帝不但支持不了他，相反，給熱振的對手謝札旺秀傑波賜以“諾門汗”之爵位。從這一點可看出當時的清朝政府在西藏連自己的政治盟友都保護不了。

二、以西藏的外交而言，公元 1853 年，在藏印邊境發生的謝熱札巴的事件上，謝札曉白·旺秀傑波親自到印度迪姿堡與英國人進行談判，並前後簽定兩項協議。公元 1852 年，西藏西部阿里地區政府商務人員格額吉美與拉達克間發生差馬問題時，拉達克與克什米爾為一方，西藏西部阿里地區政府官員為一方，雙方簽定條約並蓋章簽字。這幾方面可以看出，當時西藏的外交事件都是西藏政府單獨處理的，沒有任何清政府的插手與干涉行為。

三、滿清政府雖然也有替西藏與外國簽訂過《條約》，但由於西藏不承認，沒有起到任何作用。比如，滿清與英國分別於 1858 年和 1876 年簽定兩個《條約》，《條約》允許英國人可進入西藏境內。公元 1885 年，英國人按該《條約》規定，到達西藏邊境崗巴縣。當時由於藏人不承認該《條約》而英國人不得不在崗巴縣返回印度。

四、對於西藏的軍事方面而言，1842 年森巴軍侵略阿里地區，以及 1855 年廓爾喀違背 1793 年之《條約》，對西藏進行侵略戰爭等。不論是以武力反擊，還是以和平協商，都是西藏自己解決的。特別是《藏廓條約》之第二條中規定，“藏廓兩國都是尊重大清皇帝的，西藏乃上師傳播佛法之聖地，從今以後若有他國侵略西藏，廓爾喀將支援保護西藏。”這一條雖然明確寫明了以廓爾喀代替以前滿清國在西藏的保護國地位，但是，此時的滿清政府已經沒有勇氣對此提出一句異議。

五、公元 1793 年制定的《欽定善後章程》二十九條之第十四條雖然規定有“對廓爾喀、不丹等外國的信件需按駐藏大臣指示繕寫。外國人進入西藏，由邊境各縣進行人數登記後，報告駐藏大臣等。”但是從上述西藏外事和軍政上充分證明，這些條款只是徒有虛名。

六、在這一時期滿清政府雖然沒有像上時期那樣對西藏內務有過多的干涉行為，但是他們向達賴喇嘛各轉世及西藏攝政所頒發的所謂“昭書”、“爵位”還在繼續進行。也許有人會說，難道這

不是滿清政府對西藏的管理嗎？這是不對的。上面我們已經講過，滿清的這種做法不僅僅是在西藏有，而且對所有鄰國的政要人員都要進行所謂的“冊封”。滿清賜予這些“昭書”、“爵位”的目的一方面是為了皇帝的名望，另一方面是為了使所頒發昭書的國家成為自己的盟友，是一種手段，除此別無任何意義。從“昭書”“我普度普天之下所有眾生”等過分誇大語氣中不難看出，所謂“昭書”的份量。

歸根結底，在這一時期滿清在西藏政治、外交、軍事等各方面的影響力猶如塑像般，起不到任何作用。形成這樣的原因是多方面的：一是乾隆皇帝去世後，滿清皇帝對佛教的信仰猶如秋季之落葉漸漸消失，隨之施主與被施者之關係也斷絕；二是蒙古已經不具備對滿清的威脅，這樣滿清對達賴喇嘛的依賴感也日益消失；三是滿清統治的廣大土地遭受西方外國勢力的侵略，它的勢力猶如下旬之月，隨日縮小；四是因為西藏不屬於滿清統治範圍，滿清政府已經失去幫助西藏之誠心。

第五個時期 1904 年至 1913 年間

西藏與滿清關係

西藏攝政王第穆阿旺羅桑赤列繞吉辭職後，於 1895 年（藏歷木羊年）第十三世達賴喇嘛親政。1904 年（藏歷木龍年）英國侵略軍到達拉薩之際，十三世達賴喇嘛流亡到蒙古，西藏的政教事務暫時委託噶丹赤巴羅桑堅贊負責。十三世達賴喇嘛在蒙古和塔爾寺駐錫期間，清朝皇帝前後寫信表示慰問，並派人送來慰問禮品。所到各地之官員按皇帝命令，舉行了隆重的歡迎儀式。公元 1908 年，十三世達賴喇嘛經過聖地五台山到達北京，受到了慈禧太后及光緒皇帝的熱烈歡迎，並舉行盛大宴會，表示了對十三世達賴喇嘛的無限尊崇。達賴喇嘛向慈禧太后提出，現英軍侵略西藏，請求滿清予以支援，並要求制止清軍在康區的違法行為。慈禧太后愉快地同意了達賴喇嘛的要求，並提出西藏與滿清應像以前一樣保持穩定、友好的關係。還給達賴喇嘛贈送了用滿、漢、藏、蒙四種文字刻印的“西天大善自在佛”之金冊。在返回西藏時，下令各途徑地方官員作好一切準備，搞好對達賴喇嘛的護送工作。達賴喇嘛也向滿清皇帝祝福佳願並賜予厚禮。此後為剛剛去世的太后和皇帝表示慰問，在北京的二十八座寺院進行誦經祈禱。為宣統皇帝的即位典禮敬獻賀禮並祝皇帝年壽國盛。（《十三世達賴喇嘛傳》424——427 頁）

公元 1904 年 8 月 3 日，英國軍隊到達拉薩，9 月 7 日，在西藏首都拉薩藏英間簽訂有十條內容的《拉薩條約》。在《條約》簽字儀式上，滿清駐藏大臣有泰，尼泊爾駐藏代表革真、傑扎巴都，不丹代表忠沙伍金旺修作為公證人參加。

公元 1904 年 11 月 11 日，英皇代表和英印政府總督同時宣布，英方正式批准《拉薩條約》，需由西藏政府賠償之英軍軍事開支費七十五萬英鎊現減少為二十五萬英鎊，等西藏政府付清賠償款以後英國即撤出西藏，藏英各商埠口岸有關規定，藏番應予遵守。（範普拉赫《西藏現狀》491 頁）

公元 1904 年，在西藏首都拉薩，西藏與英國直接簽定的《拉薩條約》使清政府感到十分尷尬與驚惶，於是千方百計向英國方面提出呼籲後，於 1906 年，滿清與英國在北京簽訂《北京條約》。條約第一條規定，承認 1904 年西藏與英政府簽訂的《拉薩條約》，英國政府和滿清政府負責設法將該約內各節切實辦理。第二條英國國家允不佔西藏領土及不干涉西藏一切內政。清政府應允不準他國入藏及乾涉西藏一切內政。第三條，1904 年之《拉薩條約》第九條之第四部分所聲明各項權利，除滿清政府獨能享受外，不許他國國家及他國人民享受。該約第二款指明之各商埠，英方應得設電線。]範普拉赫《西藏現狀》592 頁)

公元 1907 年，英國與俄國簽定關於西藏問題的《英俄條約》及附則，該約第一款“條約雙方必須尊重西藏領土的完整，並不得乾涉西藏的內政。”第二款“承認滿清對西藏擁有宗主權，英俄兩國未經滿清政府同意，不得直接與西藏政府進行商議。”（範普拉赫《西藏現狀》594 頁）

公元 1908 年，英國政府在加爾各答與清政府簽定《清英修訂藏印通商章程》十五條，該章程規定了英國在江孜設立商埠之面積、商業方式、市場管理等問題。這個協議由英、清代表以及西藏噶倫察戎旺秀傑布等三方簽字。

公元 1905 年，不論西藏政府有無請求，清政府決定，在《拉薩條約》中規定需由西藏償付的對英戰爭賠款二十五萬英鎊，由清政府償付給英國。

公元 1906 年，趙爾豐在理塘、巴塘、鹽井等地派兵燒毀寺院，並肆意捉殺當地僧俗民眾，最後到達昌都。1909 年，英國以保護市場為藉口，派遣大規模陸軍到達拉薩，並在無任何抵抗之下，肆意開槍亂殺無辜平民。

公元 1909 年，藏歷土雞年十一月九日，十三世達賴喇嘛從漢地經西藏安多返回拉薩。由於駐藏清軍胡作非為，西藏政務暫時委託於噶丹赤巴策墨林，安排堪欽乃無霞、千熱朋措為助手。十三世達賴喇嘛及大臣眷屬一行於 1910 年，藏歷鐵狗年 1 月 3 日晚離開拉薩流亡印度。

達賴喇嘛流亡印度後，新到拉薩清軍和駐藏大臣更加猖獗，將策墨林助手堪欽乃無霞、千熱朋措流放到康定；撤銷羅桑陳列噶倫職位，新任丹增曲扎、朗通、然巴三人為噶倫；撤銷維持拉薩治安的藏軍後安置清軍，並佔領雪軍貨庫為己有；布達拉宮殿的國庫被搜刮；跟隨達賴喇嘛流亡印度的各大臣之住宅被搶劫一空等在拉薩製造了許多野蠻行為。

一九一零年二月二十五日，以清皇之名宣布免去達賴喇嘛稱號。此舉引起全西藏所有僧俗群眾的極大憤慨，紛紛向駐藏大臣進行抗議。特別是以西藏康區為主的西藏各地區進行了轟轟烈烈的反抗運動，並拒絕支付烏拉馬差，使駐藏清軍坐立不安。為了平息民憤，駐藏大臣急忙邀請班禪喇嘛從扎什倫布到拉薩擔任西藏攝政之職，但遭班禪喇嘛拒絕。正當駐藏大臣驚惶失措，不知所措之時，北京下令駐藏大臣，任命漢人羅多太（音）為藏事總督，派往印度迎請達賴喇嘛返回西藏。根據清皇的命令，藏歷鐵狗年九月，羅多太到達印度大吉嶺並拜見達賴喇嘛。羅多太在呈上報告時對達賴喇嘛說：“目前西藏同往日一樣，和平穩定，懇請達賴喇嘛立即返回西藏。”達賴喇嘛以書面形式答復曰：“以往藏、滿之間施主與被施者之關係相互禮尚往來，互相支援，滿清皇帝對歷代達賴喇嘛的福利都照顧備至，歷代達賴喇嘛也都報以友好情誼。當藏歷木龍年英軍侵略西藏時，除滿清政府之外我沒有考慮向誰求助。在北京也得到了慈禧太后與光緒皇帝的承諾……但是

滿清軍隊在康區的野蠻行為，相信你是知道的.....更有甚者，駐拉薩的安班聯豫，得到軍隊的增援，其目的是佔領拉薩.....滿清軍隊在行進中，對人民和寺院壓榨到如此程度，致使我的屬民和寺院僧人多次請求我準許他們起來報復，吾恐傷及清皇之尊嚴而予以制止.....清軍到達拉薩之後燒殺姦淫，無惡不作.....而我到達印度噶倫堡後又宣布取消了名號.....等等。縱觀你們的所作所為，我已經失去了對你們的信心。我和英國人接觸，是因為 1904 年簽訂的《藏英條約》允許我們直接的打交道。滿清人對我的這一行動是負有責任的.....雖然西藏和滿清的律典各異，但你們在毫無法理依據的情況下逮捕攝政助理千熱朋措並予流放。司法案件已了結的又重新翻出來。西藏政府的財產，西藏官員的財產和寺院的財產被非法沒收。

你對你們軍隊所干的這些不可饒恕的非法行為是完全清楚的。但是你對我和我的大臣們卻說西藏局勢是平靜的。我知道這不過是要勸我回去，我也知道這些都是假的。

由於上述的原因，以後我們間的關係無法恢復到以往供施間的關係了。為了使我們可以談判，第三方是必要的，因此我們雙方都得請英國政府作為中間人。如果你不敢作主，我將交給你一封用滿文和藏文寫的信，內中包括以上所談的，希望你把它轉給皇帝，並向皇帝仔細說明我的信的內容。（夏嘎巴撰《西藏政治史》藏文 185 頁）

第十三世達賴喇嘛在印度加爾各答會見英國總督時提出：“滿清政府違背以往藏滿間的施主與被施者的良好關係，現正在派兵侵略西藏。為促使清軍停止對西藏的侵略並撤出西藏，要求英國政府出面乾預。”同時達賴喇嘛意識到西藏事務應由藏人自主管理的重要性，特派達桑扎堆到西藏衛地、康區、安多，號召大家齊心協力，共同保衛、建設自己的家園。（夏嘎巴撰《西藏政治史》藏文 185 頁）

1911 年，中國發生辛亥革命運動，朵康地區的藏人斷絕對滿清的馬差。駐藏清軍在斷缺軍用物資及軍費的情況下，不得已向西藏政府提出要求，要求給予路費，所有官兵經康區返回中國。駐藏清軍在得到西藏政府給予的返迴路費十八萬兩銀子，並準備好一切馬差時，非但不離開西藏，反而突然進攻色拉寺。此舉引起全體藏人的強烈憤慨，大家從四面八方湧來，不管政府公務員、商人、僧俗群眾都齊心協力，同仇敵愾，與清軍進行了整整一年多的戰爭，迫使清軍繳械投降。這就是西藏歷史上著名的“水鼠年拉薩戰爭”。

1911 年夏，十三世達賴喇嘛從印度返回西藏。到達羊卓雍湖桑頂寺時，拉薩戰爭因清軍失敗，收到駐藏大臣聯豫及清兵總管鐘穎的請求信，要求投降時有達賴喇嘛的代表。達賴喇嘛特派西藏大臣強群巴及色美查哇。赤忠到拉薩接受清軍繳械投降和主持談判。

談判在泥泊爾代表萊巴朵的公證下，於 1912 年 8 月 12 日和 1912 年 12 月 14 日分別簽定了三條和九條協議。按兩條協議規定，拉薩之清軍官兵西藏政府供給路費及馬差，並受到西藏人的保護，經由印度返回內地（中國），在康區的清軍由藏軍司令噶倫夏姆丹負責驅逐。（範普拉赫《西藏現狀》600 頁）

1912 年中華民國總統袁世凱宣布中華民國成立的同時，給達賴喇嘛寫了一封信，要求承認其政府。達賴喇嘛在回信中說：“中華民國剛剛成立，國家依舊還沒有穩定基礎，希望總統將注意力放在穩定內政上。關於西藏方面，我藏人能自己保護自己，根本不用總統操心。今藏人不願同漢人打

交道的原因是，漢軍給西藏人民帶來極大的災難。不管漢軍在西藏怎樣燒毀寺廟、砸爛佛像，漢軍軍官卻不制止，因此，西藏人怒火中燒，怎能不反抗漢人呢？”（範普拉赫《西藏現狀》81頁）

中華民國大總統袁世凱又寫信給達賴喇嘛：“請原諒清軍在西藏之過火行為，我們要恢復一九一零年被清皇取消的達賴喇嘛之稱號。”對此達賴喇嘛回答說，我不要什麼中國政府的所謂稱號，我是在擔任西藏政教最高統治權。（範普拉赫《西藏現狀》81頁）

十三世達賴喇嘛在桑頂寺和曲科羊孜住了數月之後，於1913年（藏歷水鼠年12月16日），在莊嚴隆重的慶祝中回到拉薩。

達賴喇嘛回拉薩後不久，就向全西藏的官員和屬民發表了一個重要宣言，也就是著名的“水牛年宣言”。

.....以前西藏與元朝、明朝、清朝都建立了友好的施者與被施者之相互依賴關係，但是一段時間以來，四川、雲南之部分漢人吞吃我西藏疆域之野心日益膨脹，並派大量軍隊攻佔拉薩。西藏人民經過艱苦卓絕的鬥爭，現已將侵略西藏之清軍趕出拉薩，我也安全地回到我合法的神聖的國家。現在康區的漢軍也正在被趕出。中國假以供施名義，想把雪域西藏殖民化的企圖猶如沙漠中的腳印，天空中的彩虹已經消失了。雪域聖地眾生再度得到了一個快樂和平的時期。從現在起我給你們所有的人規定如下任務，大家務必認真執行。

第一、福利安樂之根源是對佛法珍寶倍加恭敬，使其長盛不衰。因此保護好大昭寺等所有教派寺院是很重要的。

第二、各教派寺院要認真學習和修習顯密二教。

第三、西藏政府的文武官員在收稅或和屬民打交道時，應該以公證誠實的態度執行自己的任務。更不準以砍掉肢體來處罰屬民。

第四，西藏是一個獨立自由的佛教國度。雖然我們保衛自己的國家會遇到某些困難，但為了保證和維持我們國家的獨立，每一個人人都必須努力工作。

第五、西藏雖然人口稀少，但土地遼闊。從今起政府或任何人都不準阻止人民開墾荒地，種植樹木。

藏歷水鼠年1月8日發自布達拉宮（達賴喇嘛蓋印）

分析第五個時期西藏與滿清關係史

公元1904年至1913年的10年間，從滿清與西藏的歷史發展來看，這一時期滿清政府對西藏所採取的策略與行動是極不穩定的。例如，一方面清政府按原先供施關係之名義邀請達賴喇嘛到北京，照舊例給予無限的尊敬，而在另一方面派遣清軍攻佔拉薩，肆意干涉西藏內政。另外，1910

年初清政府宣布撤銷達賴喇嘛的封號，而在年底又特派羅多太到印度大吉嶺請求達賴喇嘛返回西藏等。

一、以 1904 年藏英在拉薩簽定的《拉薩條約》為例，因為其條約是戰勝國與戰敗國之間簽定的，條約本身就是按照英國人的意志簽訂的。比如在此之前，雖然西藏方面再三請求英軍不要進藏，並派代表進行商議，但英軍聽而不聞，強行到達拉薩。但是《拉薩條約》卻規定，藏方要賠償英方軍用費五十萬英鎊，在賠款未付清以及各商埠口岸未設立以前，英軍掌管亞東曲米地方等，毫無疑問，1904 年的條約是強加於西藏人的。但是我們先不論條約的平等性與非法性，僅從西藏與英國政府直接簽訂條約本身就說明了西藏在國防、政治、法律上已經具有與他國簽訂條約的獨立國家的權利，也證明了滿清在西藏沒有任何主權行為。

二、1904 年的《拉薩條約》使清政府感到極為尷尬，為此與英國政府於 1906 年在北京簽定《清英續定藏印條約》，該條約前言寫到，茲大清國大皇帝，大英國大皇帝，因欲固存兩國友盟，歷久不渝。公元 1890 年與 1893 年滿清和英國政府簽訂的兩次條約，其所載各款，西藏並未認為確實，亦未允切實遵辦。為了促使上述條約有效執行，以及對 1904 年藏英在拉薩簽定的《拉薩條約》進行修改，大清國大皇帝，大英國大皇帝特派各自代表議定各款，開列於後。

既然公元 1890 年及公元 1893 年清英間簽訂的兩個條約西藏都不予承認，那麼再次簽定協議又有什麼用呢？1904 年藏英之《拉薩條約》，滿清政府和英國政府有什麼權力修改？這樣的文件還合乎國際法嗎？清政府這種行為只是自欺欺人，自我安慰罷了。實際上如同 1890 年與 1893 年清英簽定的條約一樣，1906 年之條約也因沒有得到西藏政府的承認，而成為一張廢紙。

三、公元 1907 年英、俄簽定了關於西藏問題的條約及附則。在這個條約裡，英、俄兩國政府承認滿清對西藏擁有宗主權；英、俄政府尊重西藏領土的完整，不干涉西藏內政；同時還規定英、俄兩國未經清政府同意，不得直接與西藏政府商談等。

清政府是否對西藏擁有宗主權之問題只有在西藏國度裡生活的人才會清楚，對西藏國情毫無所知的英、俄兩國是無法知道的。西藏在整個亞洲處於重要的地理位置，因此那時候英俄這兩個強大的帝國都對西藏存有野心，他們都擔心其中一個會佔據這個戰略位置，在相互猜疑的情況下簽定了上述之條約，並表示雙方不干涉西藏內政。其實英國很清楚清政府對西藏沒有絲毫權力，為了避免英、俄兩國發生正面衝突，以藉推諉，把清政府作為“擦手巾”而寫上了“未經滿清政府同意.....不得直接與西藏政府商討”等而已。不論如何，沒有西藏代表參加的前提下，不管是誰與誰間簽訂條約，西藏政府是不會承認的。

四、1908 年，英印政府與清政府在加爾各答為西藏江孜設英國市場及佔地面積、商業方式等簽定了十五條協議，稱為西藏商務條例。為了得到西藏政府的承認，兩國是當著西藏噶倫察絨·旺秀傑布的面簽訂的。

眾所週知，英國在江孜建立市場的權力是 1904 年藏、英簽訂的《拉薩條約》所賦予的，在江孜設立商務機構是經過西藏政府同意是毫無疑問的。雖然 1904 年的藏、英《拉薩條約》之條款應由藏、英兩國執行，與清政府毫無關係，但是 1908 年清、英西藏商務條例卻規定了滿清有權干涉藏、英之事。對於這一點，西藏政府是無法接受的。如果說這個條例也有西藏噶倫察絨·旺秀傑布參加

簽字，那是因為當時察絨噶倫根本不是西藏政府所派，而是清政府強行帶他參加簽字的，為此察絨·旺秀傑布被判處死刑。如此之行為，察絨噶倫怎麼會成為西藏政府的合法代表呢！1908年的西藏商務條例，除了體現滿清的自欺欺人和英國政府的虛偽性而外，沒有任何實質意義。

五、1904年藏、英簽訂的《拉薩條約》中規定的西藏政府賠款給英國政府的二十五萬英鎊，由清政府代付給英國是因為《拉薩條約》是滿清政府極為尷尬，滿清政府為了自己的面子，在西藏政府未提出任何請求之下，主動提出還款，這根本說明不了什麼問題。

六、1906年趙爾豐進犯西藏康區；1909年派兵攻佔拉薩，以武力干涉西藏政治，撤還西藏噶倫，流放西藏攝政策墨林助手堪欽。乃無震幹熱朋措，掠奪公私財物，胡作非為；1910年宣布取消達賴喇嘛之稱號；1911年無理進攻色拉寺及在拉薩發動戰爭等等不言而喻。所有這些，不要說尊重以往藏、滿先祖間建立的友好的供施關係，連國際法與友鄰國家的現狀都不顧。總而言之，當時的滿清政府在西藏的瘋狂行為已經達到了極限，猶如西藏諺語“福終之時生惡意”，清政府野心勃勃想吞吃西藏，但其結果導致1912年在藏所有清軍向西藏政府繳械投降並被驅逐出境，自此以後，滿清在西藏無影無蹤了。

七、推翻滿清政府建立中華民國政府後，西藏也同其它鄰國一樣，袁世凱於1912年向達賴喇嘛寫信要求承認其政府，從這一點上也可以看出西藏是一個獨立的國家。民國政府提出恢復達賴喇嘛稱號也是對鄰國領導人的尊重之表現，對此達賴喇嘛回答說，我不要什麼中國政府的所謂稱號，我是在擔任西藏政教最高統治權。達賴喇嘛的回答更粉碎了所謂滿清對西藏擁有統治權的彌天大謊。

八、1913年（藏歷1月8日），第十三世達賴喇嘛回到達布達拉宮後不久發布的《宣言》，猶如一座金光四射的金碑直立於藏、滿兩國之間，它是引導西藏人民懂得取捨之道的萬靈甘露，同時也是向全世界宣布西藏是一個完全獨立的國家的“獨立宣言”。

九、總共由十位皇帝統治的滿清王朝，在經歷的二百六十八年中，西藏始終由歷代達賴喇嘛和歷代攝政王治理，所謂滿清政府對西藏行使了有效統治的荒謬論調應該停止了。

如果有人說，雖然西藏的政務一直由歷輩達賴喇嘛和攝政王治理，但各攝政與藏王都是清皇任命的，所以西藏是滿清的屬地。那是完全錯誤的，因為所有西藏執政者是先經過藏人選定後，再通曉清皇帝，由皇帝頒賜爵位及金印承認而已，並不是由皇帝選擇決定的。那麼為什麼要通曉清朝皇帝呢？一個國家的領導人選定即位時，通曉鄰國，使他們得到瞭解這並不是什麼怪事，這在歷史上是普遍的，當今世界也在流行這種做法。

十、以上所述的是有關滿清與西藏之間發生的真實歷史事件，它不僅證明了清政府沒有統治過西藏，而且也證明了西藏根本不屬於滿清政府。在這裡我們必須要弄清楚的一件重要之事是，滿族是侵略並統治中國的與中國漢族在語言文化以及風俗習慣等方面截然不同的不同國家的民族。這個民族分佈在中國東北地區，舊的世界地圖上可以詳細地找到其民族與它所居住的國度。1911年中華民國總統孫中山也講道：“我們中國曾經有兩次成為外國亡國奴，一次是蒙古元朝、一次是滿清王朝。”（孫中山《論三民主義》）中國國父清楚地說明了元朝和清朝是國外入侵者。

我們應該明白，是滿清十位皇帝先後統治了中國而並非中國統治了滿清王朝，在滿清的歷史中尋找西藏屬於中國的理論依據，既不符合事物發展規律，也不符合國際法。這樣的論斷不要說對中國帶來好處，反而會危害中國的國際形象。

後記

總而言之，從公元前 127 年（藏歷木虎年），西藏第一代藏王聶赤贊普建立西藏國至 1951 年的 2078 年中，無論西藏的疆域擴大與縮小，西藏獨立自由國家的狀態始終沒有任何改變。公元 823 年唐蕃在拉薩訂立會盟碑，很清楚地證明了唐蕃間國與國的關係。此後的四百多年間，雖然吐蕃王朝分離割據，沒有一個統一的政權，但吐蕃各地區都由吐蕃各諸後統治，沒有一個外國勢力干涉過。

公元十三世紀，蒙古王朝征服統治亞細亞時期，西藏在薩迦政權的統治下重新得到了統一。大漢明朝時期，西藏政權更迭較頻乏，前後由帕主勢力、仁蚌巴、藏巴王治理。到了滿清王朝和中華民國時期，西藏一直由歷代達賴喇嘛和歷代攝政王統治治理。

象這樣一個愛好和平，具有二千多年歷史的文明古國，在中共鐵蹄的蹂躪下快要在這個世界上消失了，凡是愛好和平、愛好正義的國家和人民都應站在正義的一邊，為一個優秀民族不死去而拯救它是生活在這個地球上的每一個人的共同責任。

參考書目

- 1 《五世達賴喇嘛傳》五世達賴 1677
- 2 《五一六世轉世論》第司桑傑嘉措 1694
- 3 《六世達賴喇嘛傳天神琵琶妙音》拉尊·阿旺朵吉 1757
- 4 《七世達賴如意禾穗》章嘉若必多吉 1759
- 5 《八世達賴傳世界之莊嚴》第穆羅桑嘉措 1811
- 6 《九世達賴傳信仰之意樂》同上 1815
- 7 《十世達賴傳如意佛珠》羅桑成列 1846
- 8 《十一世達賴傳天神妙音》同上年月不詳

- 9 《十二世達賴傳水晶明鏡》 普久羅桑次成年月不詳
- 10 《十三世達賴傳珍珠寶鏈》 普久圖登強巴 1940
- 11 《章嘉自傳》 章嘉阿旺曲丹年月不詳
- 12 《清朝全史》（日本）大霍治宗山 1917
- 13 《東華錄》 多人合著 1723—1874
- 14 《導盲史》 噶仲·努囊巴 1905
- 15 《頗羅鼐傳》 多喀·次仁旺傑 1733
- 16 《多仁班智達自傳》 多仁·旦增班覺 1806
- 17 《西藏現狀》 範普拉赫 1989
- 18 《論三民主義》 孫中山